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主要存在市场风险、管理风险、人力资源风险、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等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主要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中航三鑫	指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中航通飞、通飞、航空工业通飞	指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贵航集团	指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贵航	指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蚌埠公司、三鑫太阳能、蚌埠三鑫	指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海南中航特玻、海南特玻	指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小惠矿、矿业公司	指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文昌中航砂矿、龙马矿	指	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有限
昌江砂矿	指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昌江分公司
三鑫科技	指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三鑫光伏	指	深圳市中航三鑫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清源	指	佛山清源新能源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航特玻、广东特玻	指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精美特	指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重庆鑫景公司	指	重庆鑫景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中航新材	指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航三鑫	股票代码	00216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航三鑫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强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061 号新保辉大厦 17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4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061 号新保辉大厦 1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4		
公司网址	http://www.sanxinglass.com		
电子信箱	sgt@sanxinglas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婧	冯琳琳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061 号新保辉大厦 17 楼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061 号新保辉大厦 17 楼
电话	0755-26063691	0755-26067916
传真	0755-26063692	0755-26063692
电子信箱	sxzqb@sanxinglass.com	sxzqb@sanxinglas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资本法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19235280-0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08 年 9 月 24 日，公司因大股东贵航集团二级市场增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发生变更，详见公司发布的 2008-055 号、2008-057 号、临 2008-066 号公告；2010 年 9 月 28 日，因国有股东股权调整，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航空工业通飞，详见公司发布的 2010-084 号公告。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海华大厦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芸、丁兆鑫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2.69%	4,539,127,69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42,670.86	5,460,422.21	-267.44%	-230,022,26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2,987.89	-3,366,298.48	-653.74%	-237,853,22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1,031,854.47	274,288,458.10	97.25%	155,203,03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0.75%	-2.02%	-27.2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6,746,138,077.15	6,764,491,542.60	-0.27%	7,020,486,1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7,297,138.68	732,205,283.95	-3.40%	726,744,861.74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4,483,129,952.46	2.69%	4,539,127,699.48	4,539,127,69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42,670.86	9,462,522.38	5,460,422.21	-267.44%	-230,022,266.58	-230,022,26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2,987.89	635,801.69	-3,366,298.48	-653.74%	-237,853,220.24	-237,853,22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1,031,854.47	274,288,458.10	274,288,458.10	97.25%	155,203,031.30	155,203,03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1	-200.00%	-0.29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1	-200.00%	-0.29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1.29%	0.75%	-2.04%	-27.20%	-27.2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746,138,077.15	6,774,387,932.73	6,764,491,542.60	-0.27%	7,020,486,114.53	7,020,486,1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7,297,138.68	736,207,384.12	732,205,283.95	-3.40%	726,744,861.74	726,744,861.7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监局对公司现场检查的要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对 2016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资产减值所依据的盈利预测及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重新测算，依据测算结果，海南特玻 2016 年少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9,062,813.62 元，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33,576.51 元。本公司对上述问题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803,550,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114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76,911,783.83	1,003,651,357.11	1,264,752,012.75	1,558,621,75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34,786.74	-19,598,610.77	-5,597,931.13	36,188,65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80,942.96	-18,572,170.00	-5,954,342.03	22,434,46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09,031.66	60,994,336.94	170,097,612.31	226,830,873.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55,902.64	-5,163,996.24	-812,010.39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包括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固定资产清理报废损益,详见附注七、44、45、47、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810,500.52	21,200,882.40	22,309,81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包括计入本期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以及直接冲减财务费用的财政贴息 702.51 万元。本公司收到的非经常性损益性质的政府补助较上年 2,120 万元上涨 28.88%。详见附注七、46、4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6,986.95		

值产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7,412.03	435,016.71	-3,512,653.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包括违约赔偿利得和损失、无法支付的款项、个税手续费返还款、商品售让损失等，详见附注七 47、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11,174.18	1,121,884.33	171,244.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45,694.64	6,530,284.80	9,982,950.82	
合计	16,230,317.03	8,826,720.69	7,830,953.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照公司十三五规划发展思路和目标，公司在十三五期间将重点发展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三大产业，并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推动转型创新。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在海南海口、海南文昌、安徽蚌埠、广东惠州、深圳等地建立了生产基地。具体产业情况如下：

1、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

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主要包括幕墙工程、通用航空机场建设、内装工程等，业务范围覆盖全国乃至港澳、东南亚、欧美、中东、西亚等国家及地区，是国内知名的幕墙骨干企业，在国内行业综合实力排名前列。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专注于高端幕墙工程的设计、生产、施工、维护服务等，具有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施工壹级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拥有较强的上下游产业链配套实力。幕墙工程业务以深圳、北京、上海、珠海为核心区域，重点在政府公建、高层建筑、购物中心等项目进一步深耕。继2016年中标北京新机场、青岛新机场后，今年又新中标上海浦东机场三期、北京大兴机场登机桥、延安机场等机场项目，突显公司在大型枢纽机场幕墙建设中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三鑫科技中标10个单笔订单过亿项目。

目前国家城镇化进程推进，拉动装修装饰行业的需求，公共建筑装饰增量有限，存量市场改造空间有所增长，消费升级带来家装市场的需求增长。自2016年以来，公司积极向内装工程业务延伸，依托三鑫科技外装优势，打造内装行业的特有的设计系统、施工系统和管理系统，完善内外装业务的生态圈，积极开拓通航机场建设业务。

2、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

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主要包括高品质光伏玻璃、光伏工程。公司光伏玻璃产品已由AR光伏玻璃向双绒面、双玻组件等高品质、高透玻璃产品延伸，具有优良的产品品质和良好的客户口碑，逐步实现技术领先，聚焦优质客户；同时，公司依托幕墙工程市场优势和管理理念，带动发展光伏工程业务。报告期内，三鑫太阳能G7智能化生产线于2017年建设并投产，三鑫太阳能余热发电项目顺利发电。

3、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

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主要包括特玻原片制造及特玻深加工产品、特玻技术的产业化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加强特玻及其深加工产业的内部管理提升、提高产品质量，不断开展新的深加工产品，现可生产高品质AR玻璃、ITO导电玻璃、防雾玻璃、AS防污玻璃、半透镜面玻璃、角度防窥玻璃、扫地机器人面板、大板面AG喷涂视屏玻璃等产品；另一方面，利用国家特种玻璃重点实验室平台，融合国外引进的特玻技术，实施成套玻璃生产线装备与技术的总承包，推广余热发电、脱硫脱硝等节能环保技术服务项目。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公司股权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年初增加 24.95%，主要是本期海南 2 号线技术改造完成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 36.83%，主要是本期珠海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取得珠海项目土地使用权证增加无形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 27.29%，主要是本期海南 2 号线技术改造完成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一家业务范围涵盖硅砂矿、特玻原片、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幕墙工程、通航机场、光伏工程、装修装饰全面发展的公司。重点发展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三大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与努力，公司的优势突显，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品牌优势

中航三鑫拥有“中航三鑫、三鑫、中航特玻、三鑫幕墙、精美特”等共11个注册商标，覆盖5类产品。“三鑫”在2015第十二届深圳知名品牌评选中通过复审认定为“深圳知名品牌”。中航三鑫的幕墙工程品牌在国内幕墙行业排名前十，玻璃深加工在东南亚、珠三角具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品牌覆盖至美国、英国、法国、瑞士、荷兰、奥地利、澳大利亚、新加坡、日本等11个国家。

（2）较强的研发能力

公司现拥有1个国家级特种玻璃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特种玻璃研发平台、5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家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截止2017年度，共获得有效授权专利194项，其中发明专利43项，获得授权专利39项，其中发明专利11项，年度申请专利72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26项，发明专利39项、外观专利3项。海南中航特玻科技有限公司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公共机构绿色节能实用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触摸屏特种玻璃、液晶玻璃生产技术应用开发”通过验收；作为牵头单位获批海南省重大研发计划项目“光电特种玻璃生产关键技术与装备的开发及应用示范”。

（3）优良的工程业绩

公司具有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业甲级及施工壹级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在国内幕墙工程行业地位突出，在机场幕墙、超高建筑幕墙、智能幕墙、光伏幕墙等工程技术领域具备国际竞争力。承建了中国五大空港的幕墙工程项目：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上海浦东新机场、广州新白云机场、深圳机场、昆明新机场。承建的著名项目还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厦、北京天文馆、首都博物馆、奥运国家体育馆、泰国新曼谷机场、迪拜阿联酋航空公司酒店等。至2017年，公司先后荣获17项“鲁班奖”、12项“国家优质工程金、银质奖”、3项“詹天佑奖”、5项“全国工程建筑装饰奖”、23项“金鹏奖”等百余项奖项。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是中航三鑫爬坡上坎、创新与转型的关键一年。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干部职工在领导班子的带领下，贯彻“创新、转型、拼搏、前行”的要求，齐心协力，积极克服困难，以提质增效为核心，通过创新与管理提升、盘活资产，产业转型取得初步成效，企业核心能力、品牌价值逐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加强规划引领，完善考核机制

中航三鑫修订完善了“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了重点发展的三大产业：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提出了发展三大产业的战略经营目标，指引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方向。

强化经营业绩考核机制，以效益为导向，兼顾各单位行业、规模及效益的不同，修订企业负责人的年薪考核办法，按照“一企一策”对各所属单位的经营业绩考核方案进行了细化。月度、季度经营回顾逐步引入IBSC的管理工具，采用亮灯模式实施经营跟踪，对经营下滑单位实施经营警示，进一步激励和促进各单位努力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及各项任务，调动各单位经营管理者的积极性。

2、推进重大项目，提升资产价值

盘活石岩园区资产，改善资产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3、强化资金管理，狠抓现金流

一方面，公司努力“压两金”，狠抓现金流，经营性现金流较去年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银行沟通，控制有息负债规模，降低资金风险。

4、坚持创新发展，促进企业转型

产品创新取得新进展。光伏玻璃方面，公司的2.5mm全钢化薄玻璃和双玻打孔组件进入批量生产并供货；特种玻璃深加工产业方面，实现了某型飞机的曲面无机挡风玻璃、大板面低反防异色幕墙玻璃、AR玻璃的批量供货；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方面，报告期内中标10个单笔订单过亿项目，中标项目包括浦东机场三期、北京大兴机场、东莞国贸超440米等标志性项目。

制造创新取得新成效。蚌埠公司继G6智能化深加工光伏玻璃生产线之后，G7智能化生产线也于2017年建设并投产，G7线集在线生产和设备数据采集、设备连锁、远程监控和信息共享功能为一体的智能化生产线，为国内首条产能最大化智能化生产线。蚌埠公司余热发电项目顺利发电。精美特实施镀膜线改造和电子秤自动化改造，优化生产流程。

技术创新取得新突破。公司“光电特种玻璃材料与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省重大专项产业化项目全面启动，签订并实施MFG冷修改造设计与工程总包项目，脱硫脱硝节能环保技术在蚌埠公司、海南特玻取得成功，并开始实施推广。全面升级财务信息系统，打通生产、采购、营销等环节信息共享、数据流通。升级转换视频系统，由软件版升级到硬件版，提高视频质量。

2017年，中航三鑫共有5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家获得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授权专利39项，其中发明专利11项，年度申请专利69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26项，发明专利39项。2017年，幕墙工程产业获得2项鲁班奖、3项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3项金鹏奖、7项“中国之最”奖。

5、聚焦提质增效，推进瘦身健体

提质增效是三鑫产业结构升级的重要举措，精美特推进精细化管理，实施降本增效，亏损较上年再减少50%以上；蚌埠公司逐步推进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面临光伏玻璃大幅降价的情况，实现持续盈利目标。蚌埠公司优化客户结构，加速布局海外市场，出口业绩再次突破，出口占比达47%，出口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43%。

在“瘦身健体”方面，分别完成三鑫科技上收佛山清源公司、龙马矿股权上收和上海三鑫幕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手续等工作。

6、加强安全环保基础与督查工作

全年以“抓基础、强督查”为核心，梳理健全各单位安全管理机构，完成各单位安委会、安全管理机构、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三个层级架构的全面搭建。梳理重大危险因素、危险点的识别工作。实现安全生产责任书和岗位责任清单各层级签订全覆盖。逐级落实安全生产培训，实现各单位安全负责人全部取得安全培训资格证书，总部领导、经营管理部、各单位总经理及安全管理部门对各层级人员进行多方位培训。全年开展8次全公司范围的安全大检查及各类专项检查活动。在安全生产月活动、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中，公司领导带队对所属的11家分子公司开展安全督导检查。同时，加大环保设施投入，蚌埠公司建成了脱硫脱硝和除尘系统，海南改造了二号线脱硫脱硝系统，实现了达标排放。

7. 强化风险管理

加强风险管控，对各单位经营审计实现全覆盖，对经营业绩和内部控制有重大影响项目开展专项审计、后评估和效能监察，提高总结分析、揭示风险和内控缺陷，有利夯实管理基础，降低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04亿元，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归母公司净利润由盈转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4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97.25%。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光伏玻璃产业受光伏玻璃价格大幅下滑的冲击，盈利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同时，建筑玻璃深加工产品受市场价格下降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双重压力，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这也反映出公司应对市场的能力仍有待提高，内部管理还需加强。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03,936,907.88	100%	4,483,129,952.46	100%	2.69%
分行业					
建筑装饰业	2,840,164,491.66	61.69%	2,802,323,865.76	62.51%	1.35%
玻璃及深加工制造业	1,836,703,601.45	39.89%	1,740,080,890.39	38.81%	5.55%
内部抵销数	-72,931,185.23	-1.58%	-59,274,803.69	-1.32%	23.04%
分产品					
幕墙工程	2,840,164,491.66	61.69%	2,802,323,865.76	62.51%	1.35%
幕墙玻璃制品	319,533,342.85	6.94%	382,945,694.35	8.54%	-16.56%
家电玻璃制品	100,765,383.32	2.19%	94,739,772.36	2.11%	6.36%
幕墙门窗制品	106,541,673.11	2.31%	85,672,321.42	1.91%	24.36%
特玻材料	1,309,863,202.17	28.45%	1,176,723,102.26	26.25%	11.31%

内部抵销数	-72,931,185.23	-1.58%	-59,274,803.69	-1.32%	23.04%
分地区					
国内	4,011,007,004.58	87.12%	3,927,669,340.85	87.61%	2.12%
出口	665,861,088.53	14.46%	614,735,415.30	13.71%	8.32%
内部抵销数	-72,931,185.23	-1.58%	-59,274,803.69	-1.32%	23.0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装饰业	2,838,270,207.05	2,627,288,552.19	7.43%	1.30%	2.44%	-1.03%
玻璃及深加工制 造业	1,822,908,073.47	1,471,157,610.88	19.30%	8.11%	12.88%	-3.41%
内部抵销数	-71,032,630.68	-71,417,187.19				
分产品						
幕墙工程	2,838,270,207.05	2,627,288,552.19	7.43%	1.30%	2.44%	-1.03%
幕墙玻璃制品	317,495,690.04	246,025,360.68	22.51%	-16.35%	-17.83%	1.40%
家电玻璃制品	98,748,478.42	82,397,521.57	16.56%	4.90%	-3.64%	7.39%
幕墙门窗制品	105,659,858.38	91,800,336.61	13.12%	23.38%	10.13%	10.45%
特玻材料	1,301,004,046.63	1,050,934,392.02	19.22%	15.46%	25.85%	-6.67%
内部抵销数	-71,032,630.68	-71,417,187.19				
分地区						
国内	3,995,317,191.99	3,598,719,881.88	9.93%	2.64%	6.14%	-2.97%
出口	665,861,088.53	499,726,281.19	24.95%	11.83%	4.64%	5.15%
内部抵销数	-71,032,630.68	-71,417,187.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建筑幕墙	2,788,709,177.55	2,586,308,900.72	7.26%
建筑装饰	49,561,029.50	40,979,651.47	17.31%
合计	2,838,270,207.05	2,627,288,552.19	7.43%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公司开展的境外项目主要集中在刚果、安哥拉、坦桑尼亚等国家，目前在建工程项目共7个，累计金额3.44亿元。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收入		未完工部分金额	
未完工项目		217,760,000.00		21,655,754.95		196,104,245.05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
景兴 T1 塔楼	217,760,000.00	1.5 年	10.00%	21,655,754.95	21,655,754.95	19,037,888.00	5,000,000.00

(5) 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采购	建筑幕墙	1,752,564,524.21	66.70%	1,633,189,821.34	63.68%	7.31%
人工成本	建筑幕墙	67,822,298.14	2.58%	67,536,373.09	2.63%	0.42%
折旧费	建筑幕墙	8,346,820.66	0.32%	3,377,776.50	0.13%	147.11%
工程费用	建筑幕墙	757,575,257.71	28.83%	840,280,927.69	32.76%	-9.84%
材料采购	建筑装饰	34,827,502.50	1.33%	15,713,155.44	0.61%	133.26%

人工成本	建筑装饰	1,951,802.76	0.07%	3,191,745.48	0.13%	-38.85%
折旧费	建筑装饰	6,119.12	0.00%	1,121.96	0.00%	445.40%
工程费用	建筑装饰	4,194,227.09	0.16%	1,434,148.45	0.06%	89.23%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筑装饰业	材料采购	1,787,392,026.71	43.60%	1,648,902,976.78	42.63%	8.40%
建筑装饰业	人工成本	69,774,100.90	1.70%	70,728,118.57	1.83%	-1.35%
建筑装饰业	折旧费	8,352,939.78	0.20%	3,378,898.46	0.09%	147.21%
建筑装饰业	工程费用	761,769,484.80	18.59%	841,715,076.14	21.76%	-9.50%
玻璃及其深加工制造业	材料采购	954,280,614.90	23.28%	802,436,703.41	20.74%	18.92%
玻璃及其深加工制造业	人工成本	123,085,672.22	3.00%	129,828,121.47	3.36%	-5.19%
玻璃及其深加工制造业	折旧费	89,934,879.35	2.19%	80,198,402.15	2.07%	12.14%
玻璃及其深加工制造业	其他	303,856,444.41	7.41%	290,860,148.53	7.52%	4.47%
小计		4,098,446,163.07	100.00%	3,868,048,445.51	100.00%	5.96%
减：内部抵扣数		71,417,187.19		45,165,909.74		58.12%
合计		4,027,028,975.88		3,822,882,535.77		5.3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幕墙工程	材料采购	1,787,392,026.71	43.60%	1,648,902,976.78	42.63%	8.40%
幕墙工程	人工成本	69,774,100.90	1.70%	70,728,118.57	1.83%	-1.35%
幕墙工程	折旧费	8,352,939.78	0.20%	3,378,898.46	0.09%	147.21%
幕墙工程	其他	761,769,484.80	18.59%	841,715,076.14	21.76%	-9.50%
幕墙玻璃制品	材料采购	185,662,826.51	4.53%	240,519,975.04	6.22%	-22.81%
幕墙玻璃制品	人工成本	31,786,130.56	0.78%	30,030,672.11	0.78%	5.85%
幕墙玻璃制品	折旧费	3,674,219.34	0.09%	3,054,079.07	0.08%	20.31%
幕墙玻璃制品	其他	24,902,184.27	0.61%	25,819,226.13	0.67%	-3.55%
家电玻璃制品	材料采购	34,727,775.34	0.85%	32,658,334.39	0.84%	6.34%
家电玻璃制品	人工成本	21,719,950.05	0.53%	22,178,309.01	0.57%	-2.07%

家电玻璃制品	折旧费	13,456,335.36	0.33%	17,601,014.83	0.45%	-23.55%
家电玻璃制品	其他	12,493,460.82	0.30%	13,070,244.32	0.34%	-4.41%
幕墙门窗制品	材料采购	54,897,208.11	1.34%	47,348,998.58	1.22%	15.94%
幕墙门窗制品	人工成本	23,033,776.68	0.56%	26,532,510.15	0.69%	-13.19%
幕墙门窗制品	折旧费	1,676,224.52	0.04%	1,650,533.55	0.04%	1.56%
幕墙门窗制品	其他	12,193,127.30	0.30%	7,822,691.08	0.20%	55.87%
特玻材料	材料采购	678,992,804.94	16.57%	481,909,395.40	12.46%	40.90%
特玻材料	人工成本	46,545,814.93	1.14%	51,086,630.20	1.32%	-8.89%
特玻材料	折旧费	71,128,100.13	1.74%	57,892,774.70	1.50%	22.86%
特玻材料	其他	254,267,672.02	6.20%	244,147,987.00	6.31%	4.14%
小计		4,098,446,163.07	100.00%	3,868,048,445.51	100.00%	5.96%
减：内部抵扣数		71,417,187.19		45,165,909.74		58.12%
合计		4,027,028,975.88		3,822,882,535.77		5.34%

说明

- 1、幕墙工程业务成本其他项主要是工程项目现场费用、总包配合费、运算费用、能源费用和劳务分包费用等。
- 2、特玻材料业务成本其他项主要是能源成本（天然气、电力等）。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61,104,083.5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1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70,099,599.89	3.69%
2	客户 B	125,494,256.94	2.73%
3	客户 C	108,421,411.74	2.35%
4	客户 D	93,276,735.59	2.03%

5	客户 E	63,812,079.41	1.39%
合计	--	561,104,083.57	12.1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9,571,755.6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1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客户 A	75,544,100.53	1.87%
2	客户 B	57,473,381.59	1.43%
3	客户 C	53,135,082.24	1.32%
4	客户 D	52,250,737.66	1.30%
5	客户 E	51,168,453.66	1.27%
合计	--	289,571,755.68	7.1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4,351,165.57	143,751,567.52	0.42%	
管理费用	286,373,838.98	287,072,753.29	-0.24%	
财务费用	163,842,605.69	154,173,182.45	6.27%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为7581.97万元，研发支出比上年增长13.63%。主要是加强光伏玻璃、电子玻璃、镀膜玻璃等产品的研发，持续提升光伏玻璃、建筑玻璃、电子玻璃、幕墙施工技术的生产与研发能力。开发高透过率压延光伏玻璃，AG镀膜玻璃、绢布夹层、电加热玻璃、OMGA热弯夹层等新产品，重点开展高透过率光伏玻璃制备技术及产业化、离线LOW-E引爆、真空镀膜7度角工艺技术等技术研究。积极开展国家级、省级重大科研项目的研发，其中两项“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公共机构绿色节能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触摸屏特种玻璃、液晶玻璃基板生产技术应用开发”项目通过验收，省重大

“特种玻璃产业关键技术的引进和集成应用”项目通过验收，牵头承担省重大项目“光电特种玻璃生产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示范”的研发。加强建筑幕墙和门窗产业的施工技术与信息化技术研发，研发幕墙铝板防火混合系统及岗亭铝板混电自动系统、太阳能单元式玻璃幕墙与光伏组件电学性能配合、光伏组件安装方便等系统与工艺。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0	120	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00%	2.70%	0.30%
研发投入金额（元）	75,819,717.70	66,723,131.22	13.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5%	1.49%	0.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1,536,027.03	3,925,985,778.35	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0,504,172.56	3,651,697,320.25	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031,854.47	274,288,458.10	97.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76,589.55	5,287,222.70	90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14,586.91	43,726,521.39	3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7,997.36	-38,439,298.69	90.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847,777.78	2,262,574,395.60	-30.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114,973.36	2,622,498,170.35	-2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67,195.58	-359,923,774.75	-40.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20,554.97	-123,633,945.88	-121.6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97.25%，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强收款力度，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907.65%，主要系本期城市更新项目搬迁费，上年同期无此项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30.39%，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土地置换款及玻璃生产线搬迁技改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90.28%，主要系本期城市更新项目搬迁费，上年同期无此项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30.57%，主要系本年融入资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40.94%，主要系本年融入资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121.61%，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强收款力度，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亏损80,525,623.85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541,031,854.47元，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计入利润表的不涉及现金支出和不反映在经营活动部分的主要项目金额有3.73亿元：

项目	金额（元）
资产减值准备	17,924,836.46
固定资产折旧	185,407,747.54
无形资产摊销	3,937,281.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84,470.97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159,846,309.88
合计	373,400,645.88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779,311.57	6.43%	主要系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17,924,836.46	-30.48%	主要系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2,174,961.93	-3.70%	主要系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无法支付款项等	否
营业外支出	5,399,563.26	-9.81%	主要系报废固定资产等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11,904.97	0.19%	主要系处置的固定资产损失	否
其他收益	22,098,590.45	-37.57%	主要系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674,613.8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62,992.9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3.45%，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本期结算类负债未到付款期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整体负债规模占资产规模的比重较大所致。

主要指标 (单位: 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74,613.81	677,438.79
流动资产	293,792.20	286,978.12
其中: 货币资金	61,865.08	57,583.34
应收账款	86,049.03	8,359.32
其他应收款	11,616.26	8,359.32
存货	95,347.48	87,850.79
非流动资产	380,821.61	390,460.67
其中: 固定资产	195,753.70	156,662.01
在建工程	127,990.85	176,101.31
负债总额	562,992.91	556,738.62
其中: 短期借款	177,751.93	193,947.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00.08	34,738.10
长期借款	66,340.56	107,350.64
应付票据	76,420.83	54,213.09
应付账款	138,485.89	132,071.19
所有者权益	111,620.90	120,700.17
资产负债率	83.45%	82.18%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460,393.69	448,313.00
利润总额	-5,881.55	-4,67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03.19	27,428.85

从资产构成看,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3.55%和 56.45%。流动资产中应收款项和存货账面价值为 20.41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87.20%,占流动资产比重为 69.46%;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32.3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1%,占非流动资产比重为 85.01%。公司持续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应收款项和存货占用规模,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指标较过去三年虽略有下降,但从整体看仍能维持在相对合理水平,可按期偿付到期债务。

负债构成中,有息负债规模和结算负债规模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2.82%和 42.60%。有息负债规模较年初下降 3.86 亿元,降幅 11.50%;结算负债规模均较年初增加 4.11 亿元,增幅 20.67%。有息负债规模中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3.11 亿元,占比 77.69%;结算负债规模中应付账款余额为 13.85 亿元,占比 57.74%。截至目前,公司与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沟通与合作。

从现金流方面看,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41 亿元,通过对资金流的有效管理和控制,较上年同期的 2.74 亿元大幅度改善。公司仍将持续大力推进资产盘活、降本增效、“现金为王”等工作,在有息负债规模持续下降的情

况下，保证现金流运行正常。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18,650,789.21	9.17%	575,833,406.71	8.51%	0.66%	
应收账款	860,490,261.77	12.76%	945,609,606.65	13.98%	-1.22%	
存货	953,474,767.28	14.13%	878,507,933.63	12.99%	1.14%	
长期股权投资	217,071,744.37	3.22%	210,376,640.21	3.11%	0.11%	
固定资产	1,957,536,977.81	29.02%	1,566,620,099.42	23.16%	5.86%	
在建工程	1,279,908,484.36	18.97%	1,760,179,513.27	26.02%	-7.05%	
短期借款	1,777,519,320.58	26.35%	1,939,477,029.60	28.67%	-2.32%	
长期借款	663,405,634.03	9.83%	1,073,506,412.99	15.87%	-6.0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397,720.25	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4,500,000.00	质押
在建工程	979,765,966.99	抵押
固定资产	1,086,151,511.20	抵押
无形资产	24,336,581.06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76,518,212.68	质押
合计	2,335,669,992.18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玻璃	31,000 万元	953,524,189.87	279,193,154.86	780,289,571.69	17,553,107.26	16,050,221.07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幕墙工程	14,286 万元	2,157,849,710.67	226,359,119.18	2,838,282,309.21	61,138,429.12	51,649,990.32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	子公司	特玻材料	193,220.75 万元	2,788,301,369.90	332,744,932.42	451,353,806.78	-101,906,356.17	-111,435,070.98

公司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11,435,070.98元，较上年减少亏损112,113,434.01元，主要是海南特玻本年通过继续推进精细化管理、调整产品结构、提高生产效率等措施降低成本，毛利增加，期间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均较上年减少，本年实现大幅减亏。

2、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6,050,221.07元，较上年减少66,385,365.57元，主要是三鑫太阳能本年产销量虽然实现较大增长，且出口收入增长超过40%，推进了智能化生产能力的提升，采取了一些列降本增效措施但依然无法消化光伏玻璃市场价格下滑和原材料、燃料价格上涨等双重影响，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幕墙行业：2017年,受国内房地产调控、供给侧改革，防范金融风险等影响，使得建筑装饰行业竞争加剧，行业内企业集中度越来越高。受2017年宏观经济趋稳回升利好影响，虽然国家固定资产投资2017 年年度报告的增幅下滑，但投资总量仍保持较大的规模，公装行业呈现复苏态势，房地产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幕墙行业中“强者越强、弱者越弱”的马太效应将逐步显现。

玻璃行业：从政策上看，2018年我国环保督查将进行“回头看”、玻璃排污许可证强制推行，以及工信部颁发的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继续实施，从源头把控好“严禁新增产能”的关口，淘汰落后和化解过剩产能和绿色、创新发展将成为未来一段时间经济工作的主要基调。

光伏玻璃行业：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项目价格政策的通知》，光伏电站标杆上网电价降低0.1元/千瓦时，“自发自用、余量上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标准降低0.05元/度，电价下调好于市场预期。预计2018年光伏装机需求依然旺盛，但增长速度放缓，装机量趋稳。2018年到2022年全球光伏市场需求同比增长将实现阶段性平稳，2018年新增装机稳定增长，年均增长率将回落到5%~6%。光伏玻璃规模小、能耗大窑炉面临淘汰，单窑拉引量增大，国内光伏玻璃企业纷纷海外建厂，出口缺乏竞争优势，出口量将萎缩，光伏玻璃向更薄技术方向迈进。

（二）公司发展战略

按照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发展思路和目标，以及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变化情况及趋势，继续将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三大产业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

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幕墙工程，通用航空机场建设，内装工程。

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高品质光伏玻璃、光伏工程。

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航空玻璃深加工、高品质AR玻璃、触摸屏玻璃，特种节能建筑玻璃深加工；成套玻璃生产装备与技术、玻璃生产线节能环保技术。

（三）经营计划及措施

2018年，公司将坚持“效益为先”原则，全面开展“成本效益年”活动，积极化解重大风险，推动高质量发展。2018 年经营发展措施如下：

1、推动高质量发展

(1).把创新驱动作为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

加强技术创新。改善生产工艺、优化作业过程，减少能源消耗、人工成本，提高作业速度。加强模式创新。继续推进“三大转变”，即转变发展方式，由粗放式管理向精益化管理转变，利用石岩搬迁的契机，合理安排产线布局，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管理成本。优化产业结构，由规模增长向质量增长转变，由低附加值向高附加值产品转变。转换增长动力，由依靠人工的技术水平向机械自动化、智能化转变，提高劳动生产效率，解决招工难、产品质量难以提升的瓶颈。

(2)把加大市场开拓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抓手

要以市场化开拓、国际化视野、超越客户期望作为市场营销的重点，从而推进产品、市场和产业转型，实现价值创造能力和内生增长动力的提升。

(3)把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进一步提高全员质量管理意识，加强质量管理的过程控制，强化质量管理的执行力，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通过质量管理水平的提升，促进竞争力的提升和品牌价值的提升。

(4)把加强资金精益化管理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

高度抓好经营现金流，高度关注货款回收，现金为王。强化应收款和存货清理的问责机制，将应收账款和存货清收成效纳入企业负责人经济责任考核。严格控制固定资产投入过剩，严格经费使用预算审计审批制度，建立预算审计管理流程，坚决杜绝预算外开支，超预算开支，重复开支等现象，尽量减少不必要的资金浪费。科学管理购销均衡、合理库存，加快产品的周转频次，提高资金周转速度，减少资金的无效占用。

2、积极化解和防范风险

(1)推进资本化运作

积极推进资本运作，加强与股东方沟通合作，力争有效化解海南特玻债务风险、资金风险和融资风险。继续按计划抓好瘦身健体工作。

(2)主动化解安全环保风险

持续加强企业安全环保管理工作，主动化解安全环保风险。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提升全员安全意识与环保理念。各子公司要采取措施确保全年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主动完善环保设施，加强运行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同时要衔接好环保“费改税”工作，既要合规经营，又要降低成本。

(3)强化内部风险控制

3、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加强党建和企业文化工作。

(四) 风险因素及对策

1、宏观环境风险与对策

展望2018年全年走势，中国宏观经济面临“双重约束”带来的下行压力。一是内部约束下，货币融资紧平衡，财政政策难发力。在“结构性去杠杆”的大背景下，广义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或形成“双紧”局面，给短期中国经济走势带来下行压力。二是外部约束下，前期外需的改善难以为继，外部金融冲击或将加大。一方面，世界经济复苏势头减弱，贸易摩擦升级，外部需求下滑；另一方面，全球资产泡沫同步化，国际金融风险加大。“双紧”局面对公司产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对策：严控投资，提高科学决策能力；深入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和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加大创新力度，深耕原有市场，开拓新的细分市场。

2、担保和资金风险及对策

企业盈利不及预期，可能造成企业信用等级下降，融资能力降低；若无法按期还本付息，可能影响企业信用体系，造成无法获得正常银行授信。为子公司担保金额大，母公司承担连带清偿义务风险较高，影响公司整体征信能力，进而可能破坏企业信用体系。

目前，偿债压力最大的是公司相对控股的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海南中航特玻的贷款银行已于2016年形成了债权人委员会，按照“稳定预期、稳定信贷、稳定支持”的三稳原则，采取各类措施最大限度帮助海南中航特玻脱困。但由于该公司近年经营业绩持续亏损，资金压力大，其在中国农业银行澄迈县支行的贷款面临较大的偿还压力，2017年末出现部分贷款逾期情况（见公司公告2018-014号）。除海南中航特玻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基本没有债务和担保风险。公司作为担保人收到农行澄迈支行发来的《担保人履行责任通知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已对外披露的2018-014号公告。在与相关银行及控股股东

进行沟通协调后，2018年3月，公司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特玻贷款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航空工业通飞拟为海南特玻在中国农业银行澄迈县支行的贷款提供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83,760万元；同时，公司作为海南特玻的母公司，拟用石岩园区城市更新项目未来获得的地面物业及地下物业的产权及收益权抵押给航空工业通飞，作为其为海南特玻提供担保的相应的反担保措施。目前，现有关工作还在推进中，公司将及时履行有关进展的信批工作。

对策：一是，努力提升公司自身的盈利能力。在努力降本增效、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的同时，公司强化应收款和存货清理的问责机制，加强财务管理和经营现金流管理。二是，控制有息负债规模，减少对银行借款的依赖。三是，积极争取股东单位对公司的支持，给予必要的财务援助，如承接公司对海南特玻的部分担保，缓解公司的担保及资金风险。四是，加强与各金融机构的沟通，使公司资金保持正常运转。

3、市场风险与对策

公司各产业均处于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国内玻璃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幕墙业务多与国内外优秀的幕墙企业展开市场竞争。

对策：公司将扩大销售渠道，采取多渠道销售方式，加大销售力度，提高产品销售量；推进管理创新，加强质量管控，提高生产稳定性和玻璃质量，增强公司竞争力，从价格上提高公司收入；稳定老客户的同时，不断开发新客户，促进销售量的提升。

4、成本费用风险

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涨幅较大，公司生产成本费用上行风险凸显。与此同时，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房地产政策影响，平板玻璃、建筑玻璃仍然面对产能过剩压力。

应对措施：

2017年，公司将继续推进产品创新、制造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从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型升级，提升运营质量，提高经营效益，实现价值创造。

5、环保风险

我国对环保要求日益提高，国家、省、县(市)各级环保部门均出台了相应的环保政策和标准规范，但玻璃行业属于“两高一剩”行业，将来行业将面临环保管理要求越来越细、督查措施越来越严，排放标准越来越严的趋势，企业面临的压力和风险越来越大。

对策：公司加大环保设备的投入，确保环保各项指标的达标排放，按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运营。同时，公司努力开展环保技术研究，逐步形成提供环保技术服务的能力，使之成为公司新利润增长点。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 2015 年 4 月制订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以及发布了《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近三年实际分红情况请见下表。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9,142,670.86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5,460,422.21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230,022,266.58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中航工业集团、韩平元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14-010 号、关于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的专项公告》。	2007 年 08 月 01 日	无	正常履行中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中航工业集团、韩平元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14-010 号、关于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的专项公告》。	2009 年 07 月 07 日	无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2017年9月14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集团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1. 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计入其他收益的，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改为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该项目应根据在损益类科目新设置的“资产处置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处置损失，以“-”号填列
2.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集团本报告期的净利润。对于本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持续经营损益		持续经营损益	
其中：营业外收入	减少22,098,590.45	其中：营业外收入	减少870,125.91
营业外支出	减少111,904.97	其他收益	增加870,125.91
资产处置收益	增加-111,904.97		
其他收益	增加22,098,590.45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监局对公司现场检查的要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对2016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资产减值所依据的盈利预测及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重新测算，依据测算结果，海南特玻2016年少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9,062,813.62元，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833,576.51元。本公司对上述问题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详见公司2018年4月19日在《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3.3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芸、丁兆鑫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 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 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1.15 三鑫科技以数码慧谷置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企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第二分公司拖欠"亦庄联合体 ABC 工程"的工程款为由,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510.57	否	二审已 判决	二审判决:撤销一审判决。被告数码慧谷公司支付我公司 15541869.24 元与利息 4964618.81 元。退回三鑫科技一审诉讼费 117953 元、鉴定费 200000 元。	两案件相互抵销后,中航三鑫已收回全部执行案款 1630 万元。		
2013.7.5 中企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三鑫科技承建的"亦庄联合体 ABC 工程"存在工程质量问题等为由,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	4,547.02	否	二审已 判决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中航三鑫支付中企动力公司 4524441.06 元)。	同上		

法院提起诉讼。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航荆门爱飞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中航工业集团	提供劳务	EPC 项目	市场原则	不适用	6,306.31	78.26%	7,100	否	银行存款	不适用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属中航工业集团	提供劳务	幕墙工程	市场原则	不适用	3,741.15	57.27%	9,100	否	银行存款	不适用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属中航工业集团	销售商品	光伏组件	市场原则	不适用	730.85	11.19%	9,100	否	银行存款	不适用		
合计				--	--	10,778.31	--	25,3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详见公司已发布的 2017-015 号、关于 2017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相关内容请见本财务报告中的第十一节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2、 租赁相关内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15 日	1,120	2017 年 02 月 22 日	1,12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1,12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1,1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12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12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000	2017 年 04 月 19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13,000	2017 年 09 月 11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55,000	2017 年 11 月 30 日	5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10,000	2017 年 07 月 27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10,000	2016年11月2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31日	13,400	2017年04月07日	13,4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3,500	2016年05月17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5,500	2016年07月13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31日	10,000	2017年01月23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31日	10,000	2017年04月1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0年09月03日	20,000	2010年10月21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0年09月03日	10,000	2010年11月2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0年09月03日	4,000	2010年12月3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1年01月29日	20,000	2011年01月2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1年01月29日	5,888.76	2011年02月24日	5,888.7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1年03月29日	50,000	2011年04月23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1日	3,000	2015年04月2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	2015年04	10,000	2015年06月30	10,000	连带责任保	债务履行期	否	是

限公司	月 21 日		日		证	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5 日	9,050	2016 年 11 月 28 日	9,0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6,360	2017 年 05 月 27 日	6,36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5 日	10,000	2017 年 03 月 24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21 日	3,800	2015 年 12 月 28 日	3,8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1,500	2017 年 04 月 19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00	2017 年 06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00	2017 年 06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1,000	2017 年 07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30	2017 年 08 月 24 日	2,03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5 日	500	2016 年 06 月 15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5 日	3,470	2016 年 12 月 19 日	3,47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是
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06 月 18 日	5,000	2016 年 05 月 19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是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5 日	15,000	2016 年 06 月 06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是	是

						起二年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6,360	2016年12月09日	6,36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是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8日	2,500	2014年06月03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是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1日	5,000	2016年02月2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是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有限公司	2012年03月27日	3,200	2012年11月23日	3,2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56,2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11,528.7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三鑫通航发展有限公司		3,000	2017年04月0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深圳市中航三鑫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1,500	2017年11月20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佛山清源新能源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3,116.51	2016年09月18日	3,116.51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7,616.5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4,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7,616.5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7,616.51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78,736.5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61,9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78,736.5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20,265.2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2.80%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08,998.7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08,998.76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为海南特玻担保的 671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出现逾期现象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已确定风险化解方案，风险基本已化解。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 2018-014 号、2018-017 号、2018-021 号公告。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2017 年 2 月，三鑫科技、中小担保公司及三鑫光伏在未经公司决策审批的情况下签订《保证反担保合同》，9 月，公司发现此情况后及时完成补议程序，详细情况见公司对外披露的 2017-044 号公告。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上市公司，中航三鑫始终关注企业运营对经济、社会、环境、资源、文化的影响，全面推进企业社会责任的各项工作，

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在职工保护方面，通过劳动合同、职代会、厂务公开制度建设来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加强员工培训力度，实行全方位、全过程的安全管理，加大安全监督检查，把管理重点放在职工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上；预防和控制职业病危害，每年组织员工进行有害岗位体检和健康体检，使职业健康达到安全状态。在供应商保护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与供应商建立“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理念，完善采购制度，为供应商提供良好的公平竞争环境。在防治污染、加强生态保护方面，公司投资建设了窑炉余热发电、脱硫脱硝设备、污水处理等项目，在节能降耗、环境保护方面投入大量资金，起到了很好的效果。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脱硝后排放	1	1#熔窑脱硫设施烟气出口	45.75mg/m ³	400mg/m ³	45.19T	406T	未超标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同上	1	1#熔窑脱硫设施烟气出口	446mg/m ³	700mg/m ³	457.36T	710T	未超标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同上	1	2#熔窑脱硫设施烟气出口	11mg/m ³	400mg/m ³	5.38T	180T	未超标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同上	1	2#熔窑脱硫设施烟气出口	271mg/m ³	700mg/m ³	123.77T	315T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建设有烟气脱硫脱硝系统，可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60000681170530A001P。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有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在线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控股子公司三鑫科技公司于2017年取得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有效期至2021年5月17日；三鑫科技公司子公司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取得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有效期至2021年1月25日。

公司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统一制定各单位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对各单位安全生产进行检查、督导、培训、考核。各单位设立安全部门，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制定了安全生产制度、操作规程、应急预案，开展各种安全培训、应急演练、隐患排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股权投资变化情况

董事会届次	议案名称	报告期内进展情况	公告编号	公告媒体
五届二十一次	关于受让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公司股权的议案	报告期内，中航三鑫与海南特玻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最终受让价格为9,139.21万元（评估值经中航工业集团公司备案），并办理完成工商登记等相关变更手续。	2016-038	巨潮资讯网、 证券时报
五届二十四次	关于控股子公司三鑫幕墙拟对北京内装公司增资的议案	报告期内，增资事项已完成，北京内装公司注册资本为由500万元增加至1,500万元，其中三鑫幕墙出资1,050万元，占70%股权；赵菁出资450万元，占30%股权。	2017-002	巨潮资讯网、 证券时报
六届五次	关于调整佛山清源股权转让方案的议案	报告期内，三鑫科技与三鑫光伏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最终受让价格为1,867.80万元（评估值经中航工业集团公司备案），并办理完成工商登记等相关变更手续。	2017-050	巨潮资讯网、 证券时报

2、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亏损原因分析及对策

海南中航特玻于2009年开始引进美国、德国技术在海南建设特种玻璃生产基地，投资强度曾一度达到近38亿元。该公司自2012年至今连续亏损，主要原因是：

1) 外部市场环境急剧变化

受产能过剩、市场需求降低等因素影响，我国浮法玻璃价格自2011年四季度开始大幅下滑且长期处于底部徘徊状态。2016年下半年玻璃产品价格缓慢回升，玻璃市场环境改善，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及盈利有所增加。玻璃售价的长期低迷是海南中航特玻近几年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

2) 内部原因

①投资巨大，固定成本高。

②负债投资，财务费用高。

海南中航特玻除12亿元为自有资金外，剩余投资款基本依靠银行融资推动。近几年，该公司持续压缩有息负债规模，由2012年的28.10亿元降至2017年末15.79亿元，财务费用有所下降，但2016年、2017年的财务费用依然高达9000余万元。

③地处海南岛，产品物流成本高。每年在本地销售玻璃为年产量的40%左右，其余都需要通过汽车、火车等过海运输出海南岛，特别受台风、过年过节季节性影响大、运输费季节性变化也很大而且不稳定，导致单位运输成本比内地普遍高30-50%。

为改善海南中航特玻的经营状况，公司及海南中航特玻采取了一下措施：

1) 努力争取控股股东及当地政府对海南中航特玻的支持，降低其财务风险。

①为降低其负债规模，公司与控股股东航空工业通飞、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公司原自然人股东韩平元先生共同对海南中航特玻实施了债转股，将海南中航特玻原7.66亿元债务转成了股本，并新增了2亿元现金股本投入，从而大幅降低了其有息负债规模，降低了财务费用负担。自此，海南中航特玻由中航三鑫的全资子公司变更成为中航三鑫持股40.44%的控股子公司，详见公司公告2013-071号。

②由公司控股股东航空工业通飞承接中航三鑫对海南中航特玻的部分担保，从而缓解其短期内偿债的压力和中航三鑫担保压力。

2) 海南中航特玻不断夯实管理基础、降本增效，推动精益化管理，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

①海南中航特玻建立了“特种玻璃国家重点实验室”，通过技术消化吸收，提高产量质量；随着不断摸索消化引进技术，现单线年生产量比刚开始生产的年度提高了近16%。

②调整产能结构、产品结构、提高优等品率等，尽可能生产附加值高的玻璃产品。

③技术更新改造，如通过余热锅炉改造、变电站减容改造等等节约费用，降低生产成本。

④通过集装箱运输、改变包装方式等降低成本，以消化物流成本高带来的影响。

⑤通过稳定生产、稳定销售增、稳定回款等措施保证经营现金流量。随着玻璃市场销售价格回升，经营性现金流量不断增加。海南中航特玻经营性净现金流自2014年以来连续保持为正，由2012年的-8,104.40万元逐步扭转为2017年的7,578.96万元。

⑥定员定岗，减员增效。通过优化生产管理环节及工序，减少对普通工人的依赖。截至2017年末，海南中航特玻职工人数为470人，较2012年末的职工人数下降了50.52%。

通过以上措施，海南中航特玻的经营状况得到改善，2017年海南中航特玻实现营业收入42,557.66万元，较2016年增长12.48%；利润总额-10,895.63万元，较2016年减亏47.96%；经营性净现金流量7,578.96万元，较2016年增长54.25%。

3、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末，海南中航特玻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非流动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近三年，海南中航特玻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计提的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存货跌价准备	334.76	188.48	4,827.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4,746.5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073.19	4,566.9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合 计	334.76	3,261.67	14,140.63

现就海南中航特玻2017年12月31日的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说明如下：

1)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末，海南中航特玻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按照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根据这一原则，海南中航特玻在报告期末根据产成品及其相关原材料、周转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与存货成本对比情况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334.76万元，已按市场价格水平充分计提减值。截止2017年12月31日，海南中航特玻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为997.18万元，占其存货账面余额的8.96%，较其年初余额减少了28.37%，主要是存货已实现销售或已生产领用所致。

2)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计提情况

2017年度，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准确地反映期末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海南中航特玻的各条生产线进行了减值专项评估，各线主要假设条件如下：

生产线	主要假设条件
1 号线	2017 年至 2021 年全年生产，主要生产各种建筑级、汽车级白玻。
2 号线	2017 年 6 月点火，以生产各类电子级、汽车级白玻为主，以及部份镀膜玻璃。
3 号线	鉴于燃气来源问题已经解决，技改设备已签订采购合同，预计 2019 年 1 月可正式销售玻璃，主要生产各种电子级玻璃，以及少量镀膜玻璃。
4 号线	2020 年 1 月点火，主要生产各类电子级、汽车级、家俱级超白玻璃和少量铝硅玻璃。

各类成本均参考历史成本和采购市场价格确认，各类产品销售价格参考已签订销售合同价格和市场价格确认。根据这些情况，2017年度海南中航特玻各生产线减值评估结果如下：

海南中航特玻的各条生产线2017年度减值测试结果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结果 (可收回金额)	评估减值
海南特玻 1 号线-600t/d 薄玻璃生产线	8,277.43	18,205.71	0
海南特玻 2 号线-600t/d 超白光伏太阳能 TCO 镀膜玻璃生产线	53,054.03	56,319.31	0
海南特玻 3 号线-600t/d PPG 全氧燃烧在线 Low-E 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	61,905.15	63,226.60	0
海南特玻 4 号线-600t/d 航空和太阳能特种玻璃生产线	56,288.42	57,649.43	0
合计	179,525.03	195,401.05	0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海南中航特玻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构成。截止报告期末，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2,433.66万元。海南中航特玻所有土地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无闲置土地。经测试，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海南中航特玻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海南中航特玻上述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9,999	0.03%				-61,125	-61,125	178,874	0.02%
3、其他内资持股	239,999	0.03%				-61,125	-61,125	178,874	0.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9,999	0.03%				-61,125	-61,125	178,874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03,310,001	99.97%				61,125	61,125	803,371,126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803,310,001	99.97%				61,125	61,125	803,371,126	99.98%
三、股份总数	803,550,000	100.00%				0	0	803,55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月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进行了核算，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有关规定的允许比例进行了高管股解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金林	231,581	57,895		173,686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证监会及交易所

						相关规定按比例解除锁定。
冉拓	2,250	750		1,5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规定按比例解除锁定。
张嵩	750	0		7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规定按比例解除锁定。
侯志坚	3,918	980		2,938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规定按比例解除锁定。
陶国飞	1,500	1,500		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规定按比例解除锁定。
合计	239,999	61,125	0	178,87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9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4%	110,377,651			110,377,651	冻结	11,217,716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42%	107,847,117			107,847,117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19,291,936			19,291,936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6%	18,962,651			18,962,651		
韩平元	境内自然人	1.51%	12,100,000			12,1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1,555,100			11,555,100		
汤子花	境内自然人	1.22%	9,772,037			9,772,03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5,148,555			5,148,555		
南方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南方基金混合型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5,027,900			5,027,900		
牛桂兰	境内自然人	0.57%	4,580,000			4,58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为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可能。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110,377,651	人民币普通股	110,377,651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847,117	人民币普通股	107,847,117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9,291,936	人民币普通股	19,291,936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8,962,651	人民币普通股	18,962,651
韩平元		1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5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55,100
汤子花		9,772,037	人民币普通股	9,772,03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148,555	人民币普通股	5,148,555
南方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南方基金混合型组合		5,02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7,900
牛桂兰		4,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为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可能。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吴光权	2009 年 02 月 06 日	71093583-9	通用飞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航空机载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航空业务的投资与管理；汽车与特种车辆改装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类产品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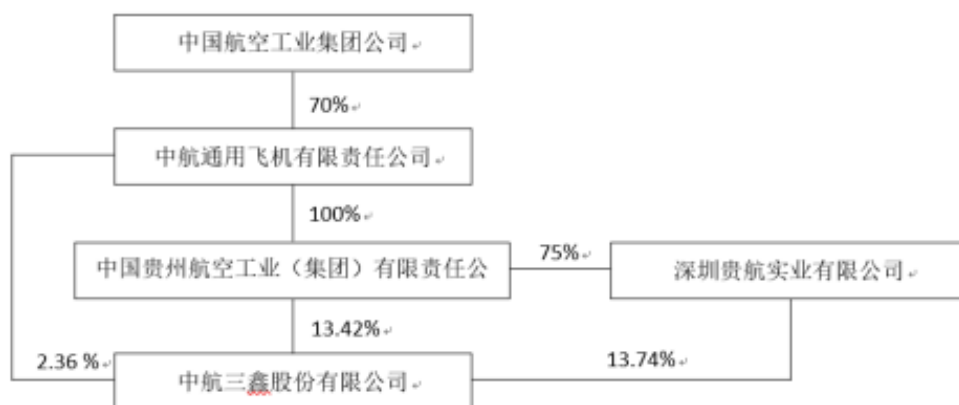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林左鸣	2008年11月06日	71093573-2	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控制境内外上市公司股份：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026），持股比例 37%；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SZ.000043），持股比例 51%；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SZ.000050），持股比例 32%；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SZ.000768），持股比例 57%；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SZ.002013），持股比例 57%；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002179），持股比例 44%；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002190），持股比例 52%；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SZ.002419），持股比例 44%；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SZ.300114），持股比例 61%；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SH.600038），持股比例 62%；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0316），持股比例 48%；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SH.600372），持股比例 75%；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SH.600523），持股比例 46%；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SH.600705），持股比例 50%；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SH.600760），持股比例 17%；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SH.600765），持股比例 42%；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600862），持股比例 54%；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SH.600973），持股比例 35%；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HK.0161），持股比例 72%；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HK.0232），持股比例 34%；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HK.2357），持股比例 58%；耐世特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HK.1316），持股比例 67%；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HK.0260），持股比例 29%；AVIC International Maritime Holdings Co.,Ltd（O2LSI），持股比例 74%；KHD Humboldt Wedag International AG（KWG:GR），持股比例 89%；FACC AG（AT00000FACC2），持股比例 55%。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朱强华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王晖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姚婧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2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朱正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傅俊旭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宋庆春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王成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陈日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高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4月20日	2020年04月19日					
万勇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6	2017年04	2020年					

					月 20 日	04 月 19 日					
张嵩	监事	现任	女	50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20 年 04 月 19 日					
王强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20 年 04 月 19 日					
王磊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7 年 03 月 29 日	2020 年 04 月 19 日					
熊天时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7 年 03 月 29 日						
王金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20 年 04 月 19 日	231,581		-57,895		173,686
侯志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20 年 04 月 19 日	3,918		-980		2,938
胡韩民	董事	离任	男	50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王海林	董事	离任	女	43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周军	董事	离任	男	48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戴卿林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张佰恒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冉拓	监事	离任	男	60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3,000				3,000
合计	--	--	--	--	--	--	238,499	0	-58,875	0	179,62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胡韩民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王海林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周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戴卿林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张佰恒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冉拓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王晖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姚婧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朱正新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宋庆春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高刚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王强	监事	任免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朱强华先生，55 岁，董事长、党委书记，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00 年 2 月至 2012 年 8 月，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任职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职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6 年 12 月至今，任职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王晖先生，51 岁，董事兼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10 年 05 月 2017 年 01 月，历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机电产业部部长、规划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2015 年 05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5 年 0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中航三鑫股份有限

公司党委书记；2017年01月至今，任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4月20日起任公司董事。

朱正新先生，47岁，董事兼副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13年11月至2014年03月，珠海中航飞行学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4年03月至2015年07月，珠海中航飞行学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珠海中航飞行学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5年7月至今，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20日起任公司董事。

姚婧女士，42岁，董事兼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大学本科，注册资产管理师、会计师、AMIA。2010年6月至今任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年4月至今任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7年4月20日起任公司董事。

傅俊旭先生，56岁，董事，硕士研究生，研究员高级工程师。2010年5月至2013年1月，在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2月2013年8月，在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在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年3月30日至今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高级专务。2016年5月19日起任公司董事。

宋庆春先生，35岁，董事，硕士研究生，工程师。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16年2月至2017年1月，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战略与资本部副部长；2017年2月至2018年3月，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运营与管理创新部部长，2018年3月起至今，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兼企业运营管理创新部部长；2017年4月20日起任公司董事。

高刚先生，55岁，独立董事，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2年11月，任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2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会长。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4月20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成义先生，51岁，独立董事，法学硕士。1993年4月至今，在深圳市法制研究所工作，现任研究员。兼任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东方昆仑（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2月14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日华先生，54岁，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2011年1月至2014年9月，深圳市龙港投资管理公司担任副经理，负责下属企业管理工作；2014年10月至今，深圳市前海明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分管财务管理工作。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万勇毅先生，56岁，监事会主席，软件工程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9年12月至2015年02月，任中航工业航标公司总经理、董事；2015年02月至今，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任专务；中国航空工业标准件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05月至今，任贵州西南工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任贵州平水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嵩女士，50岁，监事，大学本科文化，高级政工师。2010年5月至今，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与纪检监察部部长；2012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强先生，49岁，监事，法律硕士，律师。2012年12月至2015年01月，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2015年02月至今，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高级经理。2017年4月20日起任公司监事。

王磊女士，47岁，职工代表监事，大专，人力资源管理师。1995年至今在公司人事部担任副经理职务，并担任工会委员会女工委员。2008年4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熊天时先生，52岁，职工代表监事，大专学历。2004年6月至今在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工作，现任公司任审计部经理、副总审计师。2016年10月14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除兼任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

王金林先生，59岁，副总经理，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建材工业局蚌埠玻璃工业设计院工程师、综合研究所副所长、玻璃研究所所长。1997年12月进入公司任石岩生产中心总经理职务，2004年2月至2008年5月曾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0年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侯志坚先生，55岁，副总经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在惠州大亚湾三鑫玻璃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曾任控股子公司三鑫精美特董事长职务。2009年4月23日至2010年6月4日曾任公司董事。2014年2月起，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傅俊旭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专务	2016年03月30日		是
宋庆春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运营与管理创新部部长	2017年02月01日		是
		综合管理部部长	2018年3月7日		
万勇毅	中国航空工业标准件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专务	2015年02月10日		是
张嵩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纪检监察部部长	2010年05月01日		是
王强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事务高级经理	2015年02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刚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会长	2012年09月01日		是
陈日华	深圳前海明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10月01日		是
王成义	深圳市法制研究所	研究员	1993年04月07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监、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认为：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能够严格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及《中航三鑫经营管理者年薪制实施办法》执行，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公司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强华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77.55	否
王晖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76.03	否
姚婧	董事、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兼董事会 秘书	女	42	现任	61.33	否
朱正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61.64	否
傅俊旭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宋庆春	董事	男	35	现任	0	是
王成义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9.6	否
陈日华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9.6	否
高刚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5.85	否
万勇毅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0	是
张嵩	监事	男	50	现任	0	是
王强	监事	男	48	现任	0	是
王磊	监事	男	47	现任	21.85	否
熊天时	监事	男	51	现任	33.39	否
王金林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55.77	否
侯志坚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59.26	否
胡韩民	董事	男	50	离任	57.25	否
王海林	董事	女	43	离任	36.52	否
张佰恒	独立董事	男	58	离任	3.75	否
合计	--	--	--	--	569.3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7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308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4,04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6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42
销售人员	173
技术人员	1,296
财务人员	78
行政人员	156
合计	4,0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24
本科	946
专科	588
中专及发下	2,487
合计	4,045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制定以反应岗位特点与职责，吸引与保留关键人才为原则，最大限度地激励员工，实行以岗位评估为基础，以市场工资为导向的薪酬制度，为员工提供不低于市场平均工资、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标准。

3、培训计划

为促进人才队伍建设，加快人才培养进程，提高青年骨干人才综合素质，公司按年度根据集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及要求，结合中航三鑫实际，制定中航三鑫年度培训计划。财务、资本法务等专业职能部门及高管层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机构要求及培训计划自行安排培训工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为股东参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的业务、运营体系及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会越权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也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工作；公司董事具备履职所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均认真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正常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不断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各制度已涵盖管理、经营、财务、信息披露、内部审计、风险控制等各个方面，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制度保障。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股东平等地获得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通过现场网上交流会、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IR邮箱等方式，积极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的业务、运营体系及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会越权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也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10%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17 年 04 月 21 日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07%	2017 年 06 月 29 日	2017 年 06 月 30 日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11%	2017 年 11 月 14 日	2017 年 11 月 15 日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佰恒（离任）	2	1	1	0	0	否	1
高刚（新任）	6	1	5	0	0	否	1
王成义	8	1	7	0	0	否	3
陈日华	8	1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亲自或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对公司经营、年报审计等情况提出专业性建议，对于独立董事所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公司均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17年度，审计委员会共组织召开4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度及2017年前3个季度的关联交易、担保事项及内审部门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相关报告，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担保事项进行审计监督，充分体现和发挥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2017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工作会议，审议公司管理层年度薪酬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工作会议，审议公司关于聘任总会计师的议案；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航三鑫“十三五”发展思路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管薪酬方案按年度提经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时征求控股股东意见。2017年度高管薪酬情况见本报告第八节的“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详见本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详见本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定量标准	详见本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详见本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咨询网上的由中审众环出具的《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8）020545 号】。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8）0204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芸、丁兆鑫

审计报告正文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三鑫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航三鑫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航三鑫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22所述的收入会计政策及“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注释1（3）所述的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中航三鑫公司2017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中建造合同收入占比较高。作为建造合同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及成本，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百分比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完工进度、合同预计总成本、尚未完工成本、合同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损失的估计。此外，由于情况的改变，合同预计总成本及合同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了解、评估管理层对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其中包括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记录完整性、合同完工进度的测定及合同预估总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采取抽样方式，检查预算总成本的明细及相应的采购合同、劳务合同等文件，并评价对预计发生成本估计所基于的假设，以评估合同预计总成本的合理性；采取抽样方式，检查实际发生成本的合同、发票、进料单、进度确认单等文件，并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进行检查，以评估实际成本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长期资产减值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19所述的长期资产减值政策、附注“七、合并会计报表附注”12固定资产及13在建工程所述。

2017年12月31日，中航三鑫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在总资产中占比较高。管理层对这些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评估，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相关要求进一步测算可回收金额。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和折现率的估计，现金流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预计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的估计等。由于减值测试需要运用大量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实地勘察相关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获取其使用更新改造情况的相关资料；对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相关的控制进行评估；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聘请的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客观性及其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评估的过程资料，以评价减值方法的合理性；我们取得并阅读了评估报告，并与评估专家进行讨论，以了解其评估方法及关键假设，并对测试过程中运用的假设进行了评价。将本年度的实际结果与管理层在上一年度编制的预测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在以前年度的预测中是否存在不合理的偏向，以在评价管理层本年预测数据时应对此类审计风险。

（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24、附注“七、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17所述。

2017年12月31日，中航三鑫公司基于可抵扣税务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重大，管理层需要就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实现性、实现的时间及其适用税率的预测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其中包括未来年度盈利预测中采用的收入增长率及毛利率等关键假设，并在很可能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限度内，对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于是否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所涉及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与估计，我们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管理层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实施了以下主要程序：就可抵扣亏损的存在、金额的准确性以及到期的年限，我们以抽样的方法核对相关子公司的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2017年度所得税纳税调节计算表等支持性证据。

我们获取并评估管理层对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各子公司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做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对于其中编制的未来年度盈利预测，检查其计算准确性，并且检查管理层对盈利预测与预计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之间的调节，以评价管理层在以前年度的预测中是否存在不合理的偏向，以在评价管理层本年预测数据时应对此类审计风险。

（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注释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所述。

中航三鑫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对2016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资产减值所依据的盈利预测及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重新测算，依据测算结果，海南特玻2016年末应转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并补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应调减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0.21万元，调减幅度为42.29%。由于盈利预测及测算资产可收回金额均涉及重大估计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我们将该事项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并评估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的控制；了解、评价管理层认定前期会计差错并采用追溯重述法的依据；获取与前期会计差错形成相关的资料，评估前期会计差错对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并复核前期会计差错计算结果的准确性。

4. 其他信息

中航三鑫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航三鑫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航三鑫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航三鑫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航三鑫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航三鑫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6.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航三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航三鑫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航三鑫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芸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兆鑫

中国 武汉

2018年4月20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8,650,789.21	575,833,406.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252,973.81	144,338,924.32
应收账款	860,490,261.77	945,609,606.65
预付款项	42,559,517.86	23,572,509.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56,790.40
其他应收款	116,162,550.99	83,593,190.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53,474,767.28	878,507,933.6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0,027.44	
其他流动资产	216,871,121.21	216,868,822.13
流动资产合计	2,937,922,009.57	2,869,781,183.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7,071,744.37	210,376,640.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57,536,977.81	1,566,620,099.42
在建工程	1,279,908,484.36	1,760,179,513.27
工程物资	424,768.01	424,768.0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9,678,432.31	109,393,436.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290,531.78	35,411,48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90,258.41	49,708,06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014,870.53	132,596,348.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8,216,067.58	3,894,710,358.84
资产总计	6,746,138,077.15	6,764,491,542.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7,519,320.58	1,939,477,029.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4,208,347.42	542,130,871.39
应付账款	1,384,858,921.47	1,320,711,873.09
预收款项	110,567,981.34	44,424,021.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90,457.19	482,368.91
应交税费	40,666,748.94	37,083,073.89
应付利息	4,845,137.97	5,074,233.66
应付股利	12,397,485.70	12,397,485.70

其他应付款	138,711,610.89	80,250,204.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000,778.96	347,380,983.47
其他流动负债	5,178,401.70	2,793,625.53
流动负债合计	4,772,645,192.16	4,332,205,771.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3,405,634.03	1,073,506,412.9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8,541,957.82	23,999,929.82
递延收益	145,336,345.80	137,674,10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7,283,937.65	1,235,180,448.82
负债合计	5,629,929,129.81	5,567,386,220.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3,550,000.00	803,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0,075,198.69	585,840,673.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690,366.21	59,306,660.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9,018,426.22	-716,492,04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7,297,138.68	732,205,283.95
少数股东权益	408,911,808.66	464,900,038.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6,208,947.34	1,197,105,322.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46,138,077.15	6,764,491,542.60

法定代表人：朱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540,490.27	169,297,325.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27,204.21	11,820,886.55
应收账款	108,756,916.04	140,966,581.21
预付款项	9,925,982.10	3,385,232.9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927,466.65	30,384,257.05
其他应收款	755,487,705.89	831,352,891.80
存货	68,788,158.27	63,043,479.4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3,555.00	27,139.82
流动资产合计	1,044,367,478.43	1,250,277,794.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27,682,370.51	1,530,868,162.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003,332.26	41,965,767.42
在建工程	4,700,854.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14,254.67	1,990,254.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8,248.93	1,543,98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67,294.00	2,523,261.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2,706,355.07	1,578,891,428.75
资产总计	2,727,073,833.50	2,829,169,222.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000,000.00	1,04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700,957.65	20,170,000.00
应付账款	53,676,532.31	58,981,589.02
预收款项	11,621,440.84	14,499,337.89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21,026.52	2,643,078.20
应付利息	1,551,183.33	1,604,095.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8,455,627.74	41,801,111.0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38,722.10
流动负债合计	1,159,326,768.39	1,304,837,933.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93,589.74	5,605,01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93,589.74	5,605,010.84
负债合计	1,163,320,358.13	1,310,442,944.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3,550,000.00	803,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2,223,547.79	491,033,40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106,766.48	59,723,060.73
未分配利润	194,873,161.10	164,419,809.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3,753,475.37	1,518,726,278.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7,073,833.50	2,829,169,222.8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其中：营业收入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77,735,186.51	4,547,347,326.22
其中：营业成本	4,032,531,351.59	3,858,809,749.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711,388.22	46,876,308.11
销售费用	144,351,165.57	143,751,567.52
管理费用	286,373,838.98	287,072,753.29
财务费用	163,842,605.69	154,173,182.45
资产减值损失	17,924,836.46	56,663,765.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9,311.57	982,30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79,311.57	982,302.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904.97	-70,601.73
其他收益	22,098,590.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590,904.72	-63,305,673.22
加：营业外收入	2,174,961.93	24,747,096.85
减：营业外支出	5,399,563.26	8,197,605.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815,506.05	-46,756,181.67
减：所得税费用	21,710,117.80	34,660,059.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25,623.85	-81,416,241.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25,623.85	-81,416,241.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42,670.86	5,460,422.21
少数股东损益	-71,382,952.99	-86,876,663.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525,623.85	-81,416,24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42,670.86	5,460,422.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382,952.99	-86,876,663.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1

法定代表人：朱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82,563,443.13	441,820,467.68
减：营业成本	250,604,396.37	304,277,484.65

税金及附加	1,922,804.91	3,541,166.26
销售费用	32,173,932.23	32,115,438.36
管理费用	38,240,085.61	38,804,381.82
财务费用	51,339,278.45	46,837,710.57
资产减值损失	2,725,009.11	-645,239.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49,232.10	19,381,597.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27,594.86	219,093.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870,125.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77,294.46	36,271,123.01
加：营业外收入	578,367.62	1,182,100.99
减：营业外支出	18,604.54	126,987.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837,057.54	37,326,236.9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37,057.54	37,326,236.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37,057.54	37,326,236.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37,057.54	37,326,236.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08,151,761.74	3,714,272,201.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727,788.96	17,564,486.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656,476.33	194,149,08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1,536,027.03	3,925,985,778.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7,386,071.52	2,944,290,998.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855,882.39	368,531,29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328,583.17	158,756,571.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933,635.48	180,118,45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0,504,172.56	3,651,697,32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031,854.47	274,288,458.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7,246.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6,218.00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347.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53,125.15	5,246,874.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76,589.55	5,287,22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014,586.91	30,519,99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73,4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33,042.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14,586.91	43,726,52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7,997.36	-38,439,298.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0,430,000.00	2,252,835,539.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17,777.78	9,738,8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847,777.78	2,262,574,39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6,872,498.89	2,282,857,511.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586,479.15	169,170,947.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685,622.75	5,480,756.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5,995.32	170,469,71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114,973.36	2,622,498,17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67,195.58	-359,923,774.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06,106.56	440,669.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20,554.97	-123,633,945.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532,513.99	561,166,45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253,068.96	437,532,513.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577,485.23	327,916,759.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35,547.75	8,444,142.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29,103.87	49,728,07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142,136.85	386,088,97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900,185.23	221,378,228.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252,672.10	67,226,08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98,748.84	14,365,37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82,949.09	28,292,48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834,555.26	331,262,16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07,581.59	54,826,810.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297,246.40	19,162,504.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00,000.00	639,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797,606.40	658,862,50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95,594.90	6,776,76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300,000.00	722,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895,594.90	729,426,76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2,011.50	-70,564,25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0	1,18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17,77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417,777.78	1,18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5,000,000.00	1,0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277,646.10	48,912,46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681.38	179,887.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472,327.48	1,089,092,35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54,549.70	97,907,649.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4,822.05	69,524.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549,778.66	82,239,725.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30,077.40	83,090,35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80,298.74	165,330,077.4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585,840,673.10				59,306,660.46		-716,492,049.61	464,900,038.26	1,197,105,32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550,000.00				585,840,673.10				59,306,660.46		-716,492,049.61	464,900,038.26	1,197,105,32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765,474.41				3,383,705.75		-12,526,376.61	-55,988,229.60	-80,896,374.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142,670.86	-71,382,952.99	-80,525,623.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83,705.75		-3,383,705.75	-14,685,622.75	-14,685,622.75	
1. 提取盈余公积								3,383,705.75		-3,383,705.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685,622.75	-14,685,622.7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765,474.41							27,080,346.14	11,314,871.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570,075,198.69				62,690,366.21		-729,018,426.22	408,911,808.66	1,116,208,947.3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585,840,673.10				55,574,036.76		-718,219,848.12	557,257,458.57	1,284,002,32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550,000.00				585,840,673.10				55,574,036.76		-718,219,848.12	557,257,458.57	1,284,002,32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32,623.70		1,727,798.51	-92,357,420.31	-86,896,998.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60,422.21	-86,876,663.76	-81,416,241.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32,623.70		-3,732,623.70	-5,480,756.55	-5,480,756.55
1. 提取盈余公积									3,732,623.70		-3,732,623.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80,756.55	-5,480,756.5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585,840,673.10				59,306,660.46		-716,492,049.61	464,900,038.26	1,197,105,322.2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491,033,408.09				59,723,060.73	164,419,809.31	1,518,726,27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550,000.00				491,033,408.09				59,723,060.73	164,419,809.31	1,518,726,27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90,139.70				3,383,705.75	30,453,351.79	45,027,197.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837,057.54	33,837,057.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83,705.75	-3,383,705.75	
1. 提取盈余公积									3,383,705.75	-3,383,705.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190,139.70						11,190,139.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502,223,547.79				63,106,766.48	194,873,161.10	1,563,753,475.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491,033,408.09				55,990,437.03	130,826,196.04	1,481,400,04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550,000.00				491,033,408.09				55,990,437.03	130,826,196.04	1,481,400,04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2,623.70	33,593,613.27	37,326,236.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326,236.97	37,326,236.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32,623.70	-3,732,62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32,623.70	-3,732,623.7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491,033,408.09				59,723,060.73	164,419,809.31	1,518,726,278.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0年12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函[2000]86号文批准，以深圳市三鑫玻璃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截止200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依据，按1:1的净资产折股比例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为3,320.00万元，其中：韩平元出资1,494.00万元，占总股本的45.00%；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贵航”）出资1,195.20万元，占总股本的36.00%；费元文出资232.40万元，占总股本的7.00%；高练兵、李涛、王金林分别出资132.80万元，各占总股本的4.00%。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030110293603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并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2]11号文批准，以3,3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4股和配股3.5股（配股价1.2元）。送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810万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3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并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3]5号文批准，以5,81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2股。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6,972万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5年11月，经公司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并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5]26号文批准，韩平元、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和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航集团”）合计增资扩股2,028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9,000万股。

2006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以增资扩股的形式引进战略投资者。根据公司与上海泛亚策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亚策略”）、成都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新兴”）签订的《关于三鑫股份增资扩股协议》，公司向泛亚策略、成都新兴定向增发1,200万股新股，每股作价人民币2.18元。泛亚策略出资1,744.00万元认购800万股，成都新兴出资872.00万元认购400万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0,200万股。

2007年7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第207号核准并首次公开发行3,400万股A股，发行价8.15元/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3,600万股。同年8月23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07年末总股本13,6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800万股，转增后总股本为20,400万股。

2008年9月24日，贵航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泛亚策略持有的本公司208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02%。交易完成后，贵航集团直接和通过深圳贵航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915.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08年11月17日，本公司名称由“深圳市三鑫特种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补充修订、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号”《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85万股，发行价14.60元/股（含发行手续费），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3,850,000.00元，股本溢价868,360,000.00元，发行费用总额25,778,591.9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溢价净额842,581,408.09元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26,785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当年12月31日股本20,400万股及增发股本6,385万股共26,785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5股，共计转增13,392.50万股，并于2010年度实施。转增后总股本为40,177.50万股。

根据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当年12月31日股本40,177.5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10股，共计转增40,177.50万股，并于2011年度实施。转增后总股本为80,355.00万股。

2016年1月10日，本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相关要求办理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工作，并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528003的营业执照。

2017年12月，自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简称“海南特玻”）购入其所持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砂矿公司”）100%股权，交易完成后，砂矿公司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3,55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803,550,000.00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34。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楼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楼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建筑幕墙、非金属矿物制品生产及销售行业，主要从事特种玻璃原片生产及加工、建筑用玻璃幕墙加工与工程设计施工业务。本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由于本公司属中航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同时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本公司营业期限至2045年06月22日。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通飞”）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2.36%，贵航集团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13.42%，深圳贵航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13.74%，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航通飞，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8年04月20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6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集团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集团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

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

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3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工程设计与施工企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8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3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制造业企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3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

	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保证金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中：1-6 个月		
7-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工程设计与施工类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估计单项建造合同总成本。制造类公司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

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10.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20.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20.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根据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划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

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2017年9月14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并导致本集团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计入其他收益的,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改为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017年9月14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集团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该项目应根据在损益类科目新设置的“资产处置	2017年9月14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集团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处置损失，以“-”号填列。		
-------------------------------	--	--

1.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集团本报告期的净利润。对于本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持续经营损益		持续经营损益	
其中：营业外收入	减少22,098,590.45	其中：营业外收入	减少870,125.91
营业外支出	减少111,904.97	其他收益	增加870,125.91
资产处置收益	增加-111,904.97		
其他收益	增加22,098,590.4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0%、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及所属境内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15%、25%。香港地区子公司利得税税率为16.5%，新加坡子公司所得税率为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资源税	销售数量	3元/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15.00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15.00
海南中航特玻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三鑫（香港）有限公司	16.50
三鑫幕墙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7.00

2、税收优惠

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309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自2016年11月21日至2019年11月20日。

经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和安徽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3400010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0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117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经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600005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自2016年12月6日至2019年12月5日。

经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海南中航特玻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600009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3、其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12年12月27日下发的国税发[2012]57号《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由总机构统一计算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场所在内的全部应纳税所得额及应纳税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1,107.85	552,723.05
银行存款	463,791,961.11	437,632,916.09
其他货币资金	154,397,720.25	137,647,767.57
合计	618,650,789.21	575,833,406.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077,686.39	4,637,300.56

其他说明

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受限资产，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范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196,129.37	88,379,295.10
商业承兑票据	72,056,844.44	55,959,629.22
合计	129,252,973.81	144,338,924.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500,000.00
合计	14,5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6,131,331.19	
商业承兑票据	24,898,965.62	
合计	421,030,296.81	

(4) 注

本集团本期末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87,901.71	1.34%	12,687,901.71	100.00%		9,865,287.52	0.96%	9,865,287.5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6,442,670.24	97.81%	65,952,408.47	7.12%	860,490,261.77	1,006,320,555.70	98.13%	60,710,949.05	6.03%	945,609,606.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20,894.72	0.85%	8,020,894.72	100.00%		9,306,530.33	0.91%	9,306,530.33	100.00%	
合计	947,151,466.67	100.00%	86,661,204.90	9.15%	860,490,261.77	1,025,492,373.55	100.00%	79,882,766.90	7.79%	945,609,606.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 单位	4,773,155.82	4,773,155.82	100.00%	怠于支付货款，法院判决执行中
B 单位	5,092,131.70	5,092,131.70	100.00%	怠于支付货款，法院判决执行中
C 单位	2,822,614.19	2,822,614.19	100.00%	对方资金紧张，无法支付
合计	12,687,901.71	12,687,901.7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1-6 个月	655,768,977.74		
7-12 个月	57,605,005.86	2,880,250.30	5.00%
1 年以内小计	713,373,983.60	2,880,250.30	0.40%

1 至 2 年	87,429,955.23	8,742,995.54	10.00%
2 至 3 年	37,213,034.35	7,442,606.86	20.00%
3 年以上	81,106,545.11	46,886,555.78	
3 至 4 年	45,914,360.84	22,957,180.42	50.00%
4 至 5 年	22,525,617.87	11,262,808.95	50.00%
5 年以上	12,666,566.40	12,666,566.40	100.00%
合计	919,123,518.29	65,952,408.47	7.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7,319,151.95		
合计	7,319,151.95		

确定上述组合的依据：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78,438.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44,142,924.8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5.22%，大部分账龄为 1-6 个月，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178,446.70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318,473.06	94.73%	22,795,903.55	96.71%
1 至 2 年	1,859,344.13	4.37%	363,771.80	1.54%
2 至 3 年	349,700.67	0.82%	93,961.14	0.40%

3 年以上	32,000.00	0.08%	318,872.71	1.35%
合计	42,559,517.86	--	23,572,509.2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1,858,212.1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36%。

5、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航百慕新材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56,790.40
合计		1,456,790.40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02,881.77	16.29%	2,385,209.56	11.75%	17,917,672.2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649,218.99	71.95%	1,391,411.25	1.55%	88,257,807.74	77,552,752.63	87.34%	1,031,837.82	1.33%	76,520,914.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55,295.23	11.76%	4,668,224.19	31.85%	9,987,071.04	11,240,615.47	12.66%	4,168,339.56	37.08%	7,072,275.91
合计	124,607,395.99	100.00%	8,444,845.00	6.78%	116,162,550.99	88,793,368.10	100.00%	5,200,177.38	5.86%	83,593,190.7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 单位	8,995,989.02	899,598.90	1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B 单位	5,789,158.25	367,787.58	6.35%	涉及诉讼
C 单位	5,517,734.50	1,117,823.08	20.26%	涉及诉讼
合计	20,302,881.77	2,385,209.5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1-6 个月	9,698,694.42		
7-12 个月	40,172.67	2,008.63	5.00%
1 年以内小计	9,738,867.09	2,008.63	0.02%
1 至 2 年	135,580.82	13,558.08	10.00%
2 至 3 年	3,670,198.20	734,039.64	20.00%
3 年以上	660,787.52	641,804.90	
3 至 4 年	23,154.00	11,577.00	50.00%
4 至 5 年	14,811.24	7,405.62	50.00%
5 年以上	622,822.28	622,822.28	100.00%
合计	14,205,433.63	1,391,411.25	9.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组合确定组合的依据：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保证金组合确定组合的依据：以款项性质为保证金、押金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015,075.95		
保证金组合	72,428,709.41		

合计	75,443,785.36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44,667.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079,677.35	13,271,525.69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	107,877,673.59	75,521,842.4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174,203.36	
代收代扣款项	475,841.69	
合计	124,607,395.99	88,793,368.1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单位	质保金	6,148,231.21	6 个月以内	4.93%	
B 单位	质保金	5,789,158.25	1-2 年	4.65%	
C 单位	质保金	5,517,734.50	1-2 年、2-3 年、3-5 年	4.43%	
D 单位	质保金	5,190,000.00	1-2 年	4.17%	
E 单位	保证金	1,200,000.00	1-2 年	0.96%	
合计	--	23,845,123.96	--	19.14%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944,113.92	7,807,159.44	136,136,954.48	129,705,906.45	6,925,349.91	122,780,556.54
在产品	49,391,586.33	390,864.44	49,000,721.89	47,238,362.61		47,238,362.61
库存商品	71,583,212.87	4,215,811.35	67,367,401.52	65,343,603.23	8,068,821.40	57,274,781.83
周转材料	16,909,034.45	1,741,184.57	15,167,849.88	17,842,586.52	1,554,344.09	16,288,242.4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74,397,612.21		674,397,612.21	620,405,107.91		620,405,107.91
发出商品	11,903,159.96	498,932.66	11,404,227.30	15,920,133.60	1,399,251.29	14,520,882.31
合计	968,128,719.74	14,653,952.46	953,474,767.28	896,455,700.32	17,947,766.69	878,507,933.6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25,349.91	3,095,346.95		2,213,537.42		7,807,159.44
在产品		390,864.44				390,864.44
库存商品	8,068,821.40	1,254,046.87		5,107,056.92		4,215,811.35
周转材料	1,554,344.09	207,871.77		21,031.29		1,741,184.57
发出商品	1,399,251.29	498,932.66		1,399,251.29		498,932.66
合计	17,947,766.69	5,447,062.69		8,740,876.92		14,653,952.4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4,577,891,441.47
累计已确认毛利	2,119,633,457.52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6,023,127,286.7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74,397,612.21
-----------------	----------------

其他说明：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460,027.44	
合计	460,027.44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18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增值税	12,080,913.83	269,324.71
预交所得税		227,561.51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3,098,266.74	215,767,756.44
政府债务凭证	600,000.00	
生产线调试品	1,416,508.02	604,179.47
减：生产线调试品减值准备	324,567.38	
合计	216,871,121.21	216,868,822.13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生产线调试品系海南特玻生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联合试车产生的调试品按可变现净值转入；政府债务凭证为本公司收到的内蒙古伊金霍洛旗政府出具的一年内到期的财政结算凭证。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重庆鑫景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 注

本集团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121,007,910.55			-6,952,845.15						114,055,065.40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4,143,312.77			2,025,250.29		11,190,139.70	-840,456.00			76,518,246.76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1,059,675.74			1,190,190.85		124,732.03				22,374,598.62	
海南中航特玻物流有限公司	4,165,741.15			-41,907.56						4,123,833.59	

小计	210,376,640.21			-3,779,311.57		11,314,871.73	-840,456.00			217,071,744.37	
合计	210,376,640.21			-3,779,311.57		11,314,871.73	-840,456.00			217,071,744.37	

其他说明

“其他权益”项为本年度联营企业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慕新材”）及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鑫”）其他股东增资，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享有份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9,376,509.12	1,340,169,855.82	36,052,160.94	31,515,251.80	2,367,113,777.68
2.本期增加金额	16,247,909.38	857,234,340.19	758,564.39	1,730,892.01	875,971,705.97
（1）购置	8,044,134.78	22,243,912.06	758,564.39	1,730,892.01	32,777,503.24
（2）在建工程转入	8,203,774.60	834,990,428.13			843,194,202.73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89,683.49	66,133,598.48	3,630,050.80	3,105,848.78	73,559,181.55
（1）处置或报废	689,683.49	8,887,335.80	3,630,050.80	3,105,848.78	16,312,918.87
（2）转入在建工程		57,246,262.68			57,246,262.68
4.期末余额	974,934,735.01	2,131,270,597.53	33,180,674.53	30,140,295.03	3,169,526,302.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3,392,501.82	589,436,642.09	31,899,776.61	27,789,181.40	792,518,101.92
2.本期增加金额	29,741,762.15	350,125,302.90	1,741,178.11	1,979,854.52	383,588,097.68
（1）计提	29,741,762.15	151,944,952.76	1,741,178.11	1,979,854.52	185,407,747.54
（2）在建工程转入		198,180,350.14			198,180,350.14
3.本期减少金额	270,108.32	40,013,664.44	3,576,875.76	3,043,680.35	46,904,328.87
（1）处置或报	270,108.32	6,407,426.66	3,576,875.76	3,043,680.35	13,298,091.09

废					
(2) 转入在建工程		33,606,237.78			33,606,237.78
4.期末余额	172,864,155.65	899,548,280.55	30,064,078.96	26,725,355.57	1,129,201,870.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51,464.80	5,024,111.54			7,975,576.34
2.本期增加金额		74,981,697.68			74,981,697.68
(1) 计提					
(2) 在建工程转入		74,981,697.68			74,981,697.68
3.本期减少金额		169,820.46			169,820.46
(1) 处置或报废		169,820.46			169,820.46
4.期末余额	2,951,464.80	79,835,988.76			82,787,453.5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9,119,114.56	1,151,886,328.22	3,116,595.57	3,414,939.46	1,957,536,977.81
2.期初账面价值	813,032,542.50	745,709,102.19	4,152,384.33	3,726,070.40	1,566,620,099.4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太阳能公司硅砂吊车车库及袋装库	10,775,843.95	尚未验收
太阳能公司单身宿舍（六层）	6,015,622.08	尚未验收
太阳能公司单身宿舍（五层）	4,363,700.13	尚未验收
太阳能公司食堂	1,726,210.96	尚未验收
文昌公司筛分楼	1,088,735.45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文昌公司精砂脱水存储库	11,670,275.65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文昌公司酸碱库	649,237.19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文昌公司选矿车间	10,953,221.89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文昌公司二级泵站（清水）	307,033.09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文昌公司办公楼	1,499,789.64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文昌公司宿舍楼	2,942,441.54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文昌公司职工食堂	1,268,675.03	正在办理，尚未完成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南特玻全氧燃烧生产线（3线）及3、4线配套设备（含固定资产转入部分）	744,803,148.92	88,008,887.25	656,794,261.67	744,630,706.32	88,008,887.25	656,621,819.07
海南特玻4号生产线	552,226,001.45	22,021,056.56	530,204,944.89	552,238,821.96	22,021,056.56	530,217,765.40
精美特镀膜生产线改造	30,413,801.69		30,413,801.69	10,600.00		10,600.00
海南特玻余热发电项目	16,037,111.45		16,037,111.45	16,037,111.45		16,037,111.45
余热发电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项目	12,052,396.82		12,052,396.82	38,718,685.76		38,718,685.76
海南特玻脱硫项目	9,522,977.08		9,522,977.08	9,522,977.08		9,522,977.08
太阳能光伏成品库屋顶电站	6,372,711.39		6,372,711.39			
海南特玻脱硝项目	5,573,660.84		5,573,660.84	5,578,823.23		5,578,823.23
玻璃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4,700,854.70		4,700,854.70			
2MW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2,912,476.55		2,912,476.55			
海南特玻昌江砂矿污水处理及回用项目	2,331,410.25		2,331,410.25	2,331,410.25		2,331,410.25
海南特玻1号线脱硝改造项目	1,936,988.59		1,936,988.59			
珠海定家湾加工基地建设	487,640.59		487,640.59			
650T/D太阳能玻璃布袋除尘系统	235,917.62		235,917.62			

项目						
海南特玻 2 号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冷修改造（含固定资产转入部分）				575,994,453.20	75,054,132.17	500,940,321.03
其他	331,330.23		331,330.23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389,938,428.17	110,029,943.81	1,279,908,484.36	1,945,263,589.25	185,084,075.98	1,760,179,513.27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海南特玻全氧燃烧生产线（3 线）及 3、4 线配套设备（含固定资产转入部分）	868,757,900.00	744,630,706.32	172,442.60			744,803,148.92	86.91%	98.00%	17,334,053.46			
海南特玻 4 号生产线	491,045,600.00	552,238,821.96			12,820.51	552,226,001.45	116.09%	97.00%	135,289,754.32			
合计	1,359,803,500.00	1,296,869,528.28	172,442.60		12,820.51	1,297,029,150.37	--	--	152,623,807.78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本年度“海南特玻 2 号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冷修改造（含固定资产转入部分）项目”、“余热发电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项目”、“海南特玻一二线 LNG 气化项目”、“太阳能公司光伏成品仓库项目”及“太阳能公司新钢 7 线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其中“海南特玻 2 号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冷修改造（含固定资产转入部分）项目”中原固定资产转入部分，其原值、累计折旧、资产减值准备相应转至固定资产。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424,768.01	424,768.01
合计	424,768.01	424,768.01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012,781.63			45,257,872.41	4,627,877.05	133,898,531.09
2.本期增加金额	44,723,918.40				229,041.76	44,952,960.16
(1) 购置	11,062,987.07				229,041.76	11,292,028.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预付款转入	33,660,931.33					33,660,931.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8,736,700.03			45,257,872.41	4,856,918.81	178,851,491.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206,935.32			9,117,976.19	2,180,182.81	24,505,094.32
2.本期增加金额	2,586,781.45			1,823,860.44	257,322.73	4,667,964.62
(1) 计提	1,856,097.86			1,823,860.44	257,322.73	3,937,281.03
(2) 预付款转入	730,683.59					730,683.59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793,716.77			10,941,836.63	2,437,505.54	29,173,058.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12,942,983.26			34,316,035.78	2,419,413.27	149,678,432.31
2.期初账面 价值	70,805,846.31			36,139,896.22	2,447,694.24	109,393,436.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土地使用权原值及累计摊销“其他增加”为珠海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转入预付账款的土地使用权及累计摊销全额转回至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90,974.90	2,071,170.61	3,695,941.35		2,566,204.16
昌江砂矿前期建设 费	6,160,488.49	29,977.61	1,546,056.62		4,644,409.48
文昌矿业租地费	25,060,023.14	62,368.00	1,042,473.00		24,079,918.14
合计	35,411,486.53	2,163,516.22	6,284,470.97		31,290,531.78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385,939.34	18,465,278.05	74,049,393.48	16,344,962.47
可抵扣亏损	143,753,955.24	22,802,987.24	209,050,095.17	33,348,013.06
预提费用	146,620.83	21,993.12	100,604.16	15,090.62
合计	227,286,515.41	41,290,258.41	283,200,092.81	49,708,066.1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7,623,357.18	230,411,863.75
可抵扣亏损	1,318,811,801.64	1,254,633,737.17
合计	1,546,435,158.82	1,485,045,600.9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94,821,676.16	
2018 年	301,840,296.30	308,991,894.37	
2019 年	257,496,709.57	257,496,709.57	
2020 年	432,714,676.77	432,714,676.77	
2021 年	208,662,489.17	160,608,780.30	
2022 年	118,097,629.83		
合计	1,318,811,801.64	1,254,633,737.17	--

其他说明：

期末 2021 年可抵扣亏损较期初增加，原因为海南特玻未确认可抵扣亏损转回所致。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玻璃生产线锡液	72,359,082.82	73,614,658.61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947,040.77	19,173,642.50
预付土地款		32,993,175.74
待抵扣增值税	5,942,989.46	6,814,871.63
政府债务凭证	1,400,00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825,784.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见附注（七、8））	460,027.44	
合计	101,014,870.53	132,596,348.48

其他说明：

（1）玻璃生产线锡液系浮法玻璃生产工艺过程中所用锡液，该锡液可长期使用，生产消耗极少，对实际发生的消耗直接列入生产成本。如果停止生产，锡液将变成固体锡，其数量不会发生变化。

（2）政府债务凭证为本公司收到的内蒙古伊金霍洛旗政府出具的到期日一年以上的财政结算凭证。

（3）2018年度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将有460,027.44元到期，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0,000,000.00	
抵押借款	426,600,000.00	479,600,000.00
保证借款	880,919,320.58	924,877,029.60
信用借款	350,000,000.00	535,000,000.00
合计	1,777,519,320.58	1,939,477,029.6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52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254,804,773.13	362,523,361.48
银行承兑汇票	509,403,574.29	179,607,509.91
合计	764,208,347.42	542,130,871.39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3,889,532.06	1,036,748,862.3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41,234,947.87	218,182,809.9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21,710,071.16	34,756,896.44
3 年以上	38,024,370.38	31,023,304.32
合计	1,384,858,921.47	1,320,711,873.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项目	53,490,108.79	暂未支付
B 项目	13,459,707.11	未到付款期
C 项目	10,990,091.43	暂未支付
D 项目	10,876,888.10	暂未支付
合计	88,816,795.43	--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494,355.58	41,584,104.73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09,728.65	1,221,834.4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34,106.13	272,320.68
3 年以上	1,129,790.98	1,345,761.71
合计	110,567,981.34	44,424,021.59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2,368.91	336,395,951.29	336,187,863.01	690,457.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972,411.39	26,972,411.39	
三、辞退福利		518,325.97	518,325.97	
合计	482,368.91	363,886,688.65	363,678,600.37	690,457.1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3,488.55	302,287,474.28	302,117,025.78	493,937.05
2、职工福利费		10,894,304.31	10,894,304.31	
3、社会保险费		13,147,392.28	13,147,392.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47,769.99	11,147,769.99	
工伤保险费		1,343,261.62	1,343,261.62	
生育保险费		656,360.67	656,360.67	
4、住房公积金		5,495,248.26	5,495,248.2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880.36	4,571,532.16	4,533,892.38	196,520.14
合计	482,368.91	336,395,951.29	336,187,863.01	690,457.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939,854.71	25,939,854.71	
2、失业保险费		1,032,556.68	1,032,556.68	
合计		26,972,411.39	26,972,411.39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年度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辞退福利为518,325.97万元，期末应付未付金额为零。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689,501.60	21,591,220.45
企业所得税	8,200,939.73	8,454,008.77
个人所得税	1,527,403.42	1,598,372.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6,607.50	786,655.89
教育费附加	529,780.97	538,880.73
房产税	1,334,917.40	1,305,642.06
土地使用税	1,191,479.81	1,191,470.64
资源税	599,672.26	291,494.06
其他税费	1,786,446.25	1,325,328.46
合计	40,666,748.94	37,083,073.89

其他说明：

其他税费主要为矿产资源补偿费、耕地占用费等。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47,726.11	2,043,601.8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45,161.86	2,797,110.95
分期付息分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2,250.00	233,520.83
合计	4,845,137.97	5,074,233.66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分红款	12,397,485.70	12,397,485.70
合计	12,397,485.70	12,397,485.7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由于子公司太阳能公司资金紧张，所欠少数股东股利尚未支付。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1,278,955.38	26,189,423.92
资金往来	49,965,655.13	50,575,744.11
代扣代缴职工款项	6,484,765.99	2,772,132.33
其他	982,234.39	712,904.38
合计	138,711,610.89	80,250,204.74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3,000,778.96	335,595,469.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785,514.18
合计	533,000,778.96	347,380,983.47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 附注七、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附注七、31。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附注（七）33	5,178,401.70	6,055,962.64
一年内到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附注（七）33		-3,262,337.11
合计	5,178,401.70	2,793,625.53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737,640.00	149,568,820.00

抵押借款	229,771,172.99	236,025,462.28
保证借款	940,897,600.00	1,023,507,6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3,000,778.96	335,595,469.29
合计	663,405,634.03	1,073,506,412.9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系本公司及子公司为对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的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1) 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52
- (2) 抵押借款利率区间为4.41%-6.13%；质押借款利率区间为4.41%-6.13%；保证借款利率区间为4.41%-6.13%
- (3)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总额为 67,1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农业银行澄迈县支行	56,000,000.00	4.41%	2017年12月31日到期	6.615%
中国农业银行澄迈县支行	11,100,000.00	4.90%	2017年12月31日到期	7.350%
合计	67,100,000.00			

注：该款项已于2017年12月31日到期，按约定，逾期后借款利率提高50%，详见附注十三。

31、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11,785,514.1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28		11,785,514.18
合计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8,541,957.82	23,999,929.82	
合计	48,541,957.82	23,999,929.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普莱克斯（海南）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就子公司海南特玻未支付氧气费用事项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委员会起诉。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尚未作出仲裁结果，本公司预计与该项仲裁相关的损失很可能为人民币48,541,957.82元。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5,556,898.65	22,208,329.30	17,250,480.45	150,514,747.50	
售后租回形成的递延收益	-5,089,167.11		-5,089,167.11		
减：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2,793,625.53	5,178,401.70	2,793,625.53	5,178,401.70	
合计	137,674,106.01	17,029,927.6	9,367,687.81	145,336,345.8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高效高可靠节能玻璃制备关键技术应用与产业化贴息补助	5,743,732.94					5,743,732.94		与收益相关
钢化玻璃性能提升及品质在线监控技术补助		540,000.00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标准专项资金资助		36,000.00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迪拜参展补助		21,900.00				21,9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产业发展鼓励扶持资金	4,395,600.00	10,409,033.30				76,377.14	14,728,256.16	与收益相关
触摸屏特种玻璃、液晶玻璃基板生产技术应用开发补助	959,476.88					217,584.73	741,892.15	与收益相关
特种玻璃熔	843,195.00					270,543.96	572,651.04	与收益相关

制技术引进集成应用研究补助								
CVD 在线镀膜技术引进集成应用研究补助	1,128,356.66					214,149.77	914,206.89	与收益相关
新型高效玻璃与外窗产业化技术与公共机构应用补助	1,279,096.50					1,006,929.92	272,166.58	与收益相关
A 材料研发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触摸屏特种玻璃生产与装备开发项目补助	1,046,485.20						1,046,485.20	与收益相关
隔热保温材料应用项目补助	447,840.38					247,424.49	200,415.89	与收益相关
特种玻璃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专项补助	1,219,690.71					242,848.94	976,841.77	与收益相关
高铝触摸屏玻璃国家标准编制项目补助	30,000.00	1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国家重点实验室研发补助		5,000,000.00				500,000.00	4,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特支计划"人才支持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多空增透(减反射)	91,501.06					43,198.50	48,302.56	与收益相关

玻璃的生产 试验研发项目 经费								
高效高可靠 节能玻璃工业 制备与应用关键 技术补助	310,336.01	200,000.00				130,058.45	380,277.56	与收益相关
光电特种玻璃 生产关键技术 与装备的开发及 应用示范补助		660,000.00				435,293.00	224,707.00	与收益相关
平板显示用 高硬度镀层 玻璃面板技术 应用与产业化 项目补贴	1,966,666.66					1,966,666.66		与收益相关
宝安石岩街道 土地道路工程 补偿		481,396.00	481,396.00					与收益相关
二、与资产相 关的政府补助								
银基离线 Low-e 钢化 玻璃均质化 关键技术研发 补助		4,000,000.00				6,410.26	3,993,589.74	与资产相关
1 号生产线 技改补助资 金	3,316,284.74					947,510.04	2,368,774.70	与资产相关
2 号生产线 技改补助资 金	6,999,802.50					291,658.44	6,708,144.06	与资产相关
3 号生产线 技改补助资 金	55,102,500.0 0						55,102,500.0 0	与资产相关
4 号生产线 技改补助资	32,990,000.0 0						32,990,000.0 0	与资产相关

金								
12兆瓦余热发电节能技术补助	2,307,166.51					389,733.42	1,917,433.09	与资产相关
4号生产线贷款贴息	6,491,148.89						6,491,148.89	与资产相关
大板面高清润眼多点电容触摸屏项目补助	2,700,000.00					675,000.00	2,0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50t/d太阳能玻璃生产线项目政府补助	3,666,666.56					500,000.04	3,166,666.52	与资产相关
玻璃生产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367,042.50					244,695.00	122,347.50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贴息	7,154,308.95					1,281,368.76	5,872,940.19	与资产相关
余热发电项目补助	4,000,000.00					199,999.99	3,800,000.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5,556,898.65	22,208,329.30	481,396.00			16,769,084.45	150,514,747.50	--

其他说明：

“珠海市产业发展鼓励扶持资金”为珠海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取得的珠海市金湾区政府补助款，用于“项目建设、研发、科技创新和市场拓展”。2015年末收到时确认为与资产相关，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规定，将该补贴划分为与收益相关。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3,550,000.00						803,550,000.00

其他说明：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5,840,673.10		27,080,346.14	558,760,326.96
其他资本公积		11,314,871.73		11,314,871.73
合计	585,840,673.10	11,314,871.73	27,080,346.14	570,075,198.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年度控股子公司中航三鑫光伏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伏工程公司”）、海南特玻分别将其持有的佛山清源新能源发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清源”）及砂矿公司100%股权出售给母公司，因少数股东享有权益增加，自资本公积中转至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共计27,080,346.14元。

（2）本年度联营企业百慕新材及宝利鑫其他股东增资，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享有份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11,314,871.73元。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306,660.46	3,383,705.75		62,690,366.21
合计	59,306,660.46	3,383,705.75		62,690,366.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2017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83,705.75元。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06,595,659.48	-718,219,848.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896,390.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6,492,049.61	-718,219,848.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42,670.86	9,462,522.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83,705.75	3,732,623.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9,018,426.22	-712,489,949.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9,896,390.13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90,145,649.84	4,027,028,975.88	4,442,399,552.49	3,822,882,535.77
其他业务	13,791,258.04	5,502,375.71	40,730,399.97	35,927,213.55
合计	4,603,936,907.88	4,032,531,351.59	4,483,129,952.46	3,858,809,749.32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73,176.67	9,570,872.38
教育费附加	5,364,224.83	5,910,474.22
资源税	4,875,187.50	3,205,107.90
房产税	5,601,944.47	3,725,734.36
土地使用税	4,678,827.84	3,283,655.37
车船使用税	54,765.40	34,262.72
印花税	2,543,435.85	631,930.42
营业税		19,267,711.83
耕地占用税	1,144,152.10	789,792.59
其他	475,673.56	456,766.32
合计	32,711,388.22	46,876,308.11

其他说明:

其他项主要包括水利基金、矿产资源补偿费等。

40、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86,474,392.34	81,810,682.62
工资	26,852,910.67	28,223,278.56

销售服务费	11,030,569.97	13,411,503.15
办公费	3,208,286.63	4,562,031.05
差旅费	2,720,266.65	3,268,753.87
劳动保险费	1,465,804.65	1,310,812.96
房租费	1,384,057.60	1,027,245.14
广告费	801,161.71	685,045.17
物料消耗	647,775.59	907,170.89
职工福利费	546,962.81	583,155.54
其他	9,218,976.95	7,961,888.57
合计	144,351,165.57	143,751,567.52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79,644,553.07	88,486,988.73
技术开发费	75,819,717.70	66,723,131.22
折旧费	19,549,793.45	22,666,531.16
劳动保险费	14,611,707.28	12,382,319.16
修理费	12,584,979.82	4,070,432.27
房租费	8,229,732.21	8,504,236.29
办公费	4,662,589.45	5,721,177.28
差旅费	3,605,608.51	2,899,936.32
咨询费	3,413,862.93	3,141,703.73
住房公积金	3,373,007.65	3,408,634.28
其他	60,878,286.91	69,067,662.85
合计	286,373,838.98	287,072,753.29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6,540,203.32	168,020,700.63
减：利息收入	4,153,606.52	6,414,787.71
汇兑损益（收益以正数列示）	-11,245,712.73	-9,641,939.29
其他	210,296.16	2,209,208.82

合计	163,842,605.69	154,173,182.45
----	----------------	----------------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153,206.39	25,032,453.79
二、存货跌价损失	5,447,062.69	899,451.88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0,731,859.86
十四、其他	324,567.38	
合计	17,924,836.46	56,663,765.53

其他说明：

其他为生产线调试品减值做准备，见附注（七）9。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79,311.57	982,302.27
合计	-3,779,311.57	982,302.27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的利得（损失“-”）	-111,904.97	-70,601.73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098,590.45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686,808.37	21,200,882.40	686,808.37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清理报废收益	97,407.25	9,742.53	97,407.25
其他	1,390,746.31	3,536,471.92	1,390,746.31
合计	2,174,961.93	24,747,096.85	2,174,961.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号生产线技改补助资金	海南省财政厅、澄迈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947,510.04	与资产相关
3号生产线技改补助资金	海南省财政厅、澄迈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92,500.00	与资产相关
12兆瓦余热发电节能技术补助	海南省财政厅、澄迈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2,000.04	与资产相关
高速列车风挡玻璃研发专项拨款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06,453.50	与收益相关
全氧燃烧与在线CVD镀膜集成创新补助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42,663.98	与收益相关
触摸屏特种玻璃、液晶玻璃基板生产技术应用开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7,521.36	与收益相关

发补助								
特种玻璃熔制技术引进集成应用研究补助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5,451.27	与收益相关
CVD 在线镀膜技术引进集成应用研究补助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7,625.32	与收益相关
新型高效玻璃与外窗产业化技术研究及公共机构应用补助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91,747.37	与收益相关
隔热保温材料应用项目补助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34.62	与收益相关
特种玻璃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补助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74,043.29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贴息补助	海南省澄迈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海南省澄迈县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奖金奖励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依法取得)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海南省财政厅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金	澄迈县教育与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展国际服务外包和出口服务扶持	海南省商务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板面高清润眼多点电容触摸屏项目补助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板面高清润眼多点电容触摸屏项目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平板显示用高硬度镀层玻璃面板技术应用与产业化补助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933,333.34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专利资助费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人员技能培训补贴	蚌埠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是	否		216,000.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新增用工岗位补贴	蚌埠市社保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蚌埠市失业保险和就业管理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9,7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产业引导资金贴息	蚌埠市发改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281,368.76	与资产相关
250t/d 太阳能玻璃生产线项目政府补贴	蚌埠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91,666.69	与资产相关
玻璃生产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蚌埠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2,738.75	与资产相关
外贸促进专项资金	蚌埠市商务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44,194.39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重点研究与开	蚌埠市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是	否		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计划专项资金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企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蚌埠市发改委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外外贸政策资金、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蚌埠市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运费补贴	蚌埠市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4,36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养老保险补贴	蚌埠市社保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2,884.01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个税返还手续费	蚌埠市地税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368.47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自主创新资金	蚌埠市科技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蚌埠千企万户节能低碳奖励	蚌埠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中小企业国际开拓资金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现代服务业电商奖励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促进政策资金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审计补助	蚌埠市发改委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省级环保专项资金	蚌埠市龙子湖区环保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外贸发展项目资金	蚌埠市龙子湖区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2,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补助	惠州大亚湾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1,131.00	与收益相关
海南省软件园开发区地方奖励	海南省澄迈县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5,412.37	98,820.39	与收益相关
海南省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海南省财政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多空增透（减反射）	海南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是	否		8,498.94	与收益相关

玻璃的生产试验研发项目经费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高效高可靠节能玻璃工业制备与应用关键技术补助	深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66,216.09	与收益相关
高效高可靠节能玻璃工业制备与应用关键技术补助	深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9,714.96	与资产相关
企业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34,012.56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生育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4,814.02	与收益相关
南桥镇经济园区扶持金	奉贤南桥镇经济服务中心江海经济园区税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709.24	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局老旧车报废补助	北京环境保护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锂电池保护电路的技术开发项目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家用一体式并网智能发电系统项目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3,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石岩街道土地道路工程补偿	石岩街道办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81,39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686,808.37	21,200,882.40	--

其他说明：

本年其他项主要包括违约赔偿收入、个税手续费返还、无法支付的款项等。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清理报废损失	2,141,404.92	5,103,137.04	2,141,404.92
其他	3,258,158.34	3,094,468.26	3,258,158.34
合计	5,399,563.26	8,197,605.30	5,399,563.26

其他说明：

本年其他项主要包括商品让售损失、赔偿金及违约金等。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292,310.06	12,549,440.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17,807.74	22,110,619.65
合计	21,710,117.80	34,660,059.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815,506.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22,325.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73,329.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4,505.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2,888.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31,012.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2,739.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234,480.64
税法规定的研发费加计扣除	-9,196,244.04
所得税费用	21,710,117.80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		
保证金	104,661,517.96	139,049,411.57
政府补助	38,510,434.59	14,946,214.22
利息收入	3,626,645.51	6,301,973.92
保险赔偿	1,596,032.58	709,285.65
其他	30,261,845.69	33,142,204.20
合计	178,656,476.33	194,149,089.5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		
付现费用	96,913,784.28	77,606,454.19
保证金	101,019,851.20	102,512,000.46
合计	197,933,635.48	180,118,454.6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		
石岩中心更新改造保证金	50,00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53,125.15	5,246,874.85
合计	50,653,125.15	5,246,874.85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		
收回往来款	47,417,777.78	
收回贷款保证金		9,738,856.00
合计	47,417,777.78	9,738,856.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		
支付贷款保证金	2,533,000.00	3,750,000.00
融资租赁费及利息	8,122,995.32	16,719,711.02
支付到期筹资款		150,000,000.00
合计	10,655,995.32	170,469,711.02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0,525,623.85	-81,416,241.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924,836.46	56,663,765.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5,407,747.54	157,921,543.16
无形资产摊销	3,937,281.03	4,270,644.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84,470.97	6,328,24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904.97	5,163,996.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3,997.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9,846,309.88	168,020,700.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79,311.57	-982,30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17,807.74	22,110,619.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673,019.42	209,346,884.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25,820.84	-214,160,903.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851,009.07	-58,978,49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031,854.47	274,288,458.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253,068.96	437,532,513.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7,532,513.99	561,166,459.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20,554.97	-123,633,945.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4,253,068.96	437,532,513.99

其中：库存现金	461,107.85	552,723.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3,791,961.11	436,979,790.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253,068.96	437,532,513.99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397,720.25	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4,500,0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1,086,151,511.20	抵押
无形资产	24,336,581.06	抵押
在建工程	979,765,966.99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76,518,212.68	质押
合计	2,335,669,992.18	--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受限见附注（七）1。

(2) 应收票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能公司”）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为1,450万元，质押权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质押用途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计108,615.15万元固定资产、2,433.67万元无形资产及97,976.60万元在建工程用于借款抵押，明细如下：

A. 2015年10月16日，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鑫科技”）与招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签署《购房借款及抵押合同》，将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侧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账面原值14,440.22万元的房屋抵押给招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取得长期借款7,009.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抵押的房产账面价值为13,794.07万元，借款本金余额为5,782.12万元。

B. 2010年4月12日，海南特玻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将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富音南路西侧427,696.93m²、原值2,997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及面积185,306.14m²、原值21,802.49万元的房屋建筑物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抵押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2,7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该额度的借款本金余额为19,705.00万元。

C. 2010年5月19日，海南特玻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将账面原值62,427.45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抵押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15,9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抵押借款本金余额为2,340.00万元。

D. 2013年6月28日，海南特玻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73,467.87万元的第三条玻璃生产线设备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用于补充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额，抵押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67,578.02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该额度的借款本金余额为8,250.00万元。

E. 2014年7月8日，海南特玻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将老城开发区富音南路西侧，原值20,565.17万元的房屋建筑物追加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抵押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19,651.01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该额度的借款本金余额为11,130.00万元。将原值为65,208.08万元的二线技

术改造新增设备及原值为43,973.33万元的四线新增设备追加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支行,抵押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94,728.89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该额度的借款本金余额为18,430.00万元。

(4)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9月17日,本公司与中航通飞签署《股份质押》合同,将联营企业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1,867.68万股股份质押给中航通飞,取得借款12,000.00万元,质押有效期为2017年09月18日到2018年09月17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质押的股份账面价值为7,651.82万元,对应借款余额为12,000.00万元。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 美元	6,039,565.42	6.5342	39,463,728.37
欧元	154,831.78	7.8023	1,208,044.00
港币	7,688,881.81	0.8359	6,427,136.30
澳门元	987,480.84	0.8122	802,031.94
新加坡元	119,941.87	4.8831	585,688.15
澳大利亚元	1.27	5.0928	6.47
其中: 美元	18,254,631.74	6.5342	119,279,414.72
欧元	2,453,211.52	7.8023	19,140,692.24
港币	25,288,671.02	0.8359	21,138,800.11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期一致,未发生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	制造业	76.00%		设立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	制造业	60.00%		设立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北京、上海市	深圳	工程设计、施工	70.00%		设立
三鑫（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安徽	蚌埠	制造业	58.71%		设立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海南省	澄迈	制造业	40.44%		设立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	文昌	矿业	100.00%		设立
海南中航特玻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	澄迈	制造业	70.00%		设立
三鑫幕墙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三鑫门窗系统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	工程设计、施工		86.00%	设立
深圳市中航三鑫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	工程设计、施工		84.00%	设立
深圳三鑫通航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	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设立
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	工程装饰		70.00%	设立
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省	文昌	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珠海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	珠海	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设立
佛山清源新能源发电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	光伏电项目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13年12月10日，韩平元出具了《关于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的承诺》，韩平元同意在股东行使表决权的相关事项上与公司采取一致行动，因此，公司合计持有海南特玻52.77%的表决权，将其纳入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59.56%	-68,021,409.53		197,028,678.66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5,139,686.39	13,619,548.04	71,316,893.19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41.29%	6,627,136.28		115,278,853.6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359,791,	2,428,51	2,788,30	1,731,76	723,794,	2,455,55	365,603,	2,529,61	2,895,22	1,336,28	1,114,75	2,451,04
	207.75	0,162.15	1,369.90	1,504.84	932.64	6,437.48	022.78	9,904.06	2,926.84	3,859.73	9,063.71	2,923.44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42.80	315,045,	2,157,84	1,843,15	88,333,8	1,931,49	1,625,18	304,598,	1,929,78	1,623,78	87,954,4	1,711,73
	4,209.96	500.71	9,710.67	6,701.30	90.19	0,591.49	5,862.15	771.59	4,633.74	3,374.21	12.99	7,787.20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345,582,	607,941,	953,524,	635,172,	39,158,2	674,331,	392,480,	639,593,	1,032,07	757,596,	11,335,1	768,931,
	878.96	310.91	189.87	797.05	37.96	035.01	746.62	854.28	4,600.90	542.90	24.21	667.1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451,353,806.78	-111,435,070.98	-111,435,070.98	75,939,909.79	392,855,790.09	-223,548,504.99	-223,548,504.99	49,188,427.13
深圳市三鑫	2,838,282,30	51,649,990.3	51,649,990.3	259,420,559.	2,800,678,72	51,194,996.1	51,194,996.1	80,173,586.4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21	2	2	37	4.76	8	8	9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780,289,571.69	16,050,221.07	16,050,221.07	127,969,670.34	720,051,070.81	82,435,586.64	82,435,586.64	102,698,443.23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	惠州市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	制造业	17.11%		权益法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	深圳市	光伏		12.62%	权益法
海南中航特玻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	澄迈县	运输业		30.63%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投资协议约定，百慕新材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对百慕新材的财务和经营决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按照投资协议约定，宝利鑫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对宝利鑫的财务和经营决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中航特玻物流有限公司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中航特玻物流有限公司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39,781,097.06	32,208,468.98	15,019,720.67	72,420,470.30	282,504,375.75	26,523,548.80	18,440,822.38	83,495,234.95

非流动资产	141,584,964.25	197,963,175.00	319,579.26	188,332,333.50	141,937,582.05	219,811,970.90	529,151.07	101,352,810.59
资产合计	481,366,061.31	230,171,643.98	15,339,299.93	260,752,803.80	424,441,957.80	246,335,519.70	18,969,973.45	184,848,045.54
流动负债	88,034,385.25	105,441,357.36	1,870,553.11	83,458,044.55	171,273,624.27	107,265,753.18	5,354,385.63	39,583,092.11
非流动负债	63,240,698.12				64,368,629.60	150,000.00		
负债合计	151,275,083.37	105,441,357.36	1,870,553.11	83,458,044.55	235,642,253.87	107,415,753.18	5,354,385.63	39,583,092.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0,090,977.94	124,730,286.62	13,468,746.82	177,294,759.25	188,799,703.93	138,919,766.52	13,605,587.82	145,264,953.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478,566.33	61,117,840.45	4,123,833.59	22,374,598.62	44,103,632.34	68,070,685.60	4,166,711.27	20,889,100.30
--商誉	20,039,680.43				20,039,680.43			
--其他		52,937,224.95				52,937,224.95	-970.12	170,575.4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6,518,246.76	114,055,065.40	4,123,833.59	22,374,598.62	64,143,312.77	121,007,910.55	4,165,741.15	21,059,675.74
营业收入	209,338,966.99	35,577,532.15	2,321,829.72	70,216,581.05	146,688,575.72	45,200,265.86	30,359,404.33	13,423,309.38
净利润	17,191,978.01	-14,189,479.90	-136,841.00	10,029,805.82	15,851,581.34	-7,109,870.04	28,923.16	5,350,016.67
综合收益总额	17,191,978.01	-14,189,479.90	-136,841.00	10,029,805.82	15,851,581.34	-7,109,870.04	28,923.16	5,350,016.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40,456.00				1,456,790.4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信息

资产负债表日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的分类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618,650,789.21		618,650,789.21
应收票据	129,252,973.81		129,252,973.81
应收账款	860,490,261.77		860,490,261.77
其他应收款	116,162,550.99		116,162,550.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0,027.44		460,027.44
其他流动资产	216,871,121.21		216,871,121.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941,887,724.43	30,000,000.00	1,971,887,724.43

项目	金融负债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1,777,519,320.58	1,777,519,320.58
应付票据		764,208,347.42	764,208,347.42
应付账款		1,384,858,921.47	1,384,858,921.47
应付利息		4,845,137.97	4,845,137.97
应付股利		12,397,485.70	12,397,485.70
其他应付款		138,711,610.89	138,711,610.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000,778.96	533,000,778.96
长期借款		663,405,634.03	663,405,634.03
合计		5,278,947,237.02	5,278,947,237.02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的分类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575,833,406.71		575,833,406.71
应收票据	144,338,924.32		144,338,924.32
应收账款	945,609,606.65		945,609,606.65
应收股利	1,456,790.40		1,456,790.40
其他应收款	83,593,190.72		83,593,190.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750,831,918.80	30,000,000.00	1,780,831,918.80

项目	金融负债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1,939,477,029.60	1,939,477,029.60
应付票据		542,130,871.39	542,130,871.39
应付账款		1,320,711,873.09	1,320,711,873.09
应付利息		5,074,233.66	5,074,233.66
应付股利		12,397,485.70	12,397,485.70
其他应付款		80,250,204.74	80,250,20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7,380,983.47	347,380,983.47
长期借款		1,073,506,412.99	1,073,506,412.99
合计		5,320,929,094.64	5,320,929,094.64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二）2（1）的披露。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

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15.22%（上年末为13.05%），本集团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6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负债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77,519,320.58				1,777,519,320.58
应付票据	764,208,347.42				764,208,347.42
应付账款	983,889,532.06	241,234,947.87	121,710,071.16	38,024,370.38	1,384,858,921.47
应付股利				12,397,485.70	12,397,485.70
应付利息	31,589,299.43	13,533,423.41	14,311,826.10	11,335,492.28	70,770,041.22
其他应付款	138,711,610.89				138,711,610.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000,778.96				533,000,778.96
长期借款		249,288,279.09	261,241,721.63	152,875,633.31	663,405,634.03
合计	4,228,918,889.34	504,056,650.37	397,263,618.89	214,632,981.67	5,344,872,140.27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负债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39,477,029.60				1,939,477,029.60
应付票据	542,130,871.39				542,130,871.39
应付账款	1,036,748,862.37	218,182,809.96	34,756,896.44	31,023,304.32	1,320,711,873.09
应付股利				12,397,485.70	12,397,485.70
应付利息	58,927,433.69	43,942,831.02	27,460,410.14	25,116,542.06	155,447,216.91
其他应付款	80,250,204.74				80,250,20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	347,380,983.47				347,380,983.47

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8,600,778.96	220,788,279.11	414,117,354.92	1,073,506,412.99
合计	4,004,915,385.26	700,726,419.94	283,005,585.69	482,654,687.00	5,471,302,077.89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无重大汇率风险。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2,973,925,733.57元（2016年12月31日：3,360,364,426.06元）。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无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市	制造业	167,087.00	27.16%	27.1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深圳贵航和贵航集团对本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13.74%和13.42%，由于深圳贵航系贵航集团控股子公司，此处持股比例为贵航集团与深圳贵航累计持有比例。

(2) 中航通飞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2.36%，同时作为贵航集团的控股股东，间接持股比例为27.16%，合计持股比例29.52%。根据公司2010-021号《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航通飞，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立的中航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航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韩平元	本公司之股东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蚌埠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中国航空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贵州华夏地产开发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中航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中航荆门爱飞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西安飞机工业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太原太航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东莞市日新传导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财务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中航工业集团控制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崎陞国际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西安飞机工业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90,515.39	详见公司已披露的 2017-015 号公告	否	3,418,803.42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2,847,019.75			1,902,091.75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779,566.24			4,482,568.80
太原太航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89,572.63			0
东莞市日新传导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67,517.09			0
海南中航特玻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359,404.33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802,928.03			27,411,517.91
江苏宝胜建筑装潢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70,873.79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4,076.03			350,503.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公司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	销售商品		2,585,042.74
中国航空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07,692.31	
江苏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200,103.39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4,720,001.83	18,328,417.03
贵州华夏地产开发公司	提供劳务	4,511,304.06	2,666,664.63
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52,898.18	94,339.62
中航荆门爱飞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63,063,063.07	43,570,542.53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41,509.43
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82,408.72
贵航平坝医院	提供劳务		300,000.00

厦门君尚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26,123.71
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70,268.1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说明：凡有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或批准的价格及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格规定的合理价格，执行此价；若无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也无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确定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时，应主要考虑在当地提供类似产品的第三人当时所收取市价以及作为采购方以公开招标的方式所能获取的最低报价）；如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推定价格是指依据不适用的中国有关会计准则而加以确定的实际成本加届时一定利润而构成的价格）；不适用上述价格确定方法的，按协议价格。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723,010.29	13,095,167.81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61,095.02	981,280.75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811,914.59	4,917,242.87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11月22日	2017年11月22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16年07月13日	2017年07月12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6年05月17日	2017年05月16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29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年04月19日	2017年10月07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4,000,000.00	2017年04月07日	2018年04月07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1月13日	2018年01月12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7月27日	2018年07月27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4月12日	2017年12月15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7年07月18日	2018年07月18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0年11月02日	2020年11月22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年11月30日	2020年10月31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1年01月05日	2020年10月31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1年02月09日	2020年10月31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58,887,600.00	2011年02月28日	2018年12月30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1年04月25日	2021年11月29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04月22日	2018年04月21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29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90,500,000.00	2016年11月28日	2018年12月30日	否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63,600,000.00	2017年05月27日	2020年02月21日	否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6月15日	2018年06月02日	否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20,300,000.00	2017年08月24日	2019年09月28日	否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3月31日	2019年03月30日	否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38,000,000.00	2015年12月28日	2017年12月27日	否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年04月19日	2017年10月07日	否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2日	2018年06月11日	否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7月27日	2018年07月27日	否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2日	2018年06月1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016年11月22日	2017年11月22日	否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10月10日	2018年10月09日	否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11月22日	2018年04月07日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年09月18日	2018年09月18日	年利率4.35%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年09月15日	2018年09月15日	年利率4.35%
拆出				

①本年向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拆入资金承担利息支出金额为5,292,500.00元。

②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交易：年初余额82,201,485.52元，本年增加345,530,837.07元，本年减少410,929,500.00元，年末余额16,802,822.59元。本年存款利息收入16,921.40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512,662.94	
应收账款	厦门君尚世纪投资	368,483.58		4,752,639.13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			2,462,670.10	
应收账款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647,197.26		8,979,742.90	
应收账款	北京惠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0,529.01		890,529.01	
应收账款	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54,288.35		54,969.35	
应收账款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186,153.75		2,270,196.55	
应收账款	中航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962,500.00			
应收账款	中国航空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			
应收账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			3,024,500.00	
应收账款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合计		7,319,151.95		22,947,909.98	
预付款项	太原太航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17,330.00	
预付款项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86,521.58	
合计				103,851.58	
其他应收款	宝利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136,505.59			
其他应收款	厦门君尚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1,365,907.42			
其他应收款	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512,662.94			
合计		3,015,075.9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419,974.47	443,177.39
应付账款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14,055.05	491,305.00
应付账款	太原太航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233,875.00	
应付账款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20,056,575.92	15,727,889.11
应付账款	海南中航特玻物流有限公司		5,771,231.42
合计		26,724,480.44	22,433,602.92
应付票据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1,620,000.00	1,590,000.00
合计		1,620,000.00	1,5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3,091,254.45	1,967,920.70
合计		3,091,254.45	1,967,920.70
应付股利	蚌埠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	12,397,485.70	12,397,485.70
合计		12,397,485.70	12,397,485.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1,785,514.18
合计			11,785,514.18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租赁合同涉及的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四）2（2）。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重要未决诉讼/仲裁

a.三鑫科技诉广州启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启光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案号：（2016）粤0183民初34号

由于启光公司拖欠三鑫科技承建的“广汽本田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款，三鑫科技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向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标的金额2,028.43万元。该案件已开庭，在庭审后启光公司向三鑫科技公司支付了1,361.96万元，截止本年末，双方仍在调解过程中。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b.与中国建造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黑龙江省科技信息中心建筑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案号：（2016）哈仲立字第0850号

由于上述单位拖欠工程款，三鑫科技依合同约定于2016年11月向哈尔滨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标的金额2,247.08万元。在案件审理过程中，三鑫科技公司已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已冻结被告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户2,000万元的资金。截止本年末，该案仍在审理中。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c.三鑫科技与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珠海）置业有限公司（下称“中城建设”）建设程合同纠纷案

2017年9月15日，中城建设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起诉三鑫科技，要求继续履行中城建大厦项目幕墙工程，并支付违约金及利息1,460.1万元。三鑫科技于2017年10月13日提出反诉，请求判令解除双方签署的施工合同，并要求中城建设支付工程款、赔偿金及利息2,186.7万元。截止本年末该案仍在审理中。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d.刘芳诉三鑫科技、甘世坚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案号：（2016）苏0114民初362号

2016年1月22日，因甘世坚向刘芳私人借贷，刘芳以甘世坚所承包的“盐阜宾馆”工程债权转让的名义，要求三鑫科技公司承担给付责任，标的金额1,000万元。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e. 普莱克斯（海南）工业气体有限公司诉海南特玻工业气体供应合同纠纷案；

案号：（2016）沪贸仲字第02729号

2016年4月普莱克斯（海南）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以海南特玻未足额支付氮气、氧气以及价格调整公式差额部分款项产生纠纷为由，向上海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气体供应合同纠纷标的额为3,089.96万元，目前等待仲裁庭的裁决结果。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f. 海南特玻公司因与昌江鸿源石英砂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江鸿源”）签订的《合作协议书》产生争议，昌江鸿源于2016年11月15日向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标的额为6,049,983.46元；2017年4月5日鸿源公司变更标的额为9,563,983.46元；2017年5月8日鸿源公司变更诉讼标的额为20,038,383.46元。海南特玻于2017年4月5日提起反诉，反诉金额：29,236,270.23元。2017年9月29日，昌江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解除该案所涉的合同及协议；2、海南特玻与砂矿公司需共同承担支付鸿源公司提前解除合同违约金4,050,000元、场地租金4,800,000元及违约金、原砂费3,370,902元及违约金；3、不支持海南特玻的反诉请求。海南特玻不服判决提出上诉，目前等待二审开庭审理中。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2）担保事项

A、本集团为关联方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一）5（3）。

B、本公司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见本附注（七）52。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中国农业银行澄迈县支行发来的《担保人履行责任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通知书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特玻的19笔固定资产贷款已于2017年12月31日到期，贷款本金合计人民币6,710万元。要求本公司作为海南特玻本次逾期贷款的担保责任人立即履行担保责任。

为缓解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特玻的资金风险，降低公司及海南特玻的债务和担保风险，公司控股股东航空工业通飞拟承接原本公司为海南特玻在农行澄迈县支行贷款提供的部分担保。按照控股股东要求公司提供了相应的反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已对外披露的2018-021号公告。截至目前，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已履行完毕。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特玻对2016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资产减值所依据的盈利预测及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重新测算。根据测算结果，海南特玻2016年少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9,062,813.62元，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833,576.51元。	2018年04月18日，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六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详见公司4月19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833,57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62,813.62
		未分配利润	-4,002,100.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002,100.17
		少数股东权益	-5,894,289.96
		股东权益合计	-9,896,390.13
		2016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833,576.51
		利润总额	-833,576.51
		所得税费用	9,062,813.62
		净利润	-9,896,390.1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002,100.17
		少数股东损益	-5,894,289.96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考虑重要性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幕墙工程分部：建筑幕墙、建筑门窗、钢结构的技术研发、设计及施工安装，承担建筑幕墙工程。

B、玻璃及深加工分部：在线LOW-E镀膜节能玻璃、IT薄片玻璃、航空、高铁、防火防爆玻璃、超白太阳能玻璃的生产及销售；设计、生产和销售建筑幕墙单元和节能门窗及其相关产品；玻璃深加工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采掘、洗选、

加工、销售各类精制石英砂产品、对外玻璃工程承包，玻璃技术与装备出口，进出口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衍生工具、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幕墙工程报告分部	玻璃及深加工报告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2,836,886,889.68	1,767,050,018.20			4,603,936,907.88
分部间交易收入	3,277,601.98	50,445,335.47	61,147,917.83	114,870,855.28	
销售费用	18,372,425.03	125,978,740.54			144,351,165.57
利息收入	2,431,305.51	1,238,125.54	509,086.15	24,910.68	4,153,606.52
利息费用	18,437,221.47	135,062,196.13	47,539,816.70	44,499,030.98	156,540,203.3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0,190.85	-41,907.56	-4,927,594.87		-3,779,311.58
资产减值损失	7,622,625.25	10,302,211.21			17,924,836.46
折旧费和摊销费	13,975,184.86	182,073,938.32	537,896.32	957,519.96	195,629,499.54
利润总额（亏损）	61,475,570.13	-69,344,979.23	28,763,448.53	79,709,545.48	-58,815,506.05
资产总额	2,075,468,193.00	4,421,796,427.19	2,644,534,367.86	2,394,827,334.40	6,746,971,653.65
负债总额	1,932,159,759.77	3,625,163,792.97	985,926,142.86	913,320,565.79	5,629,929,129.8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2,374,598.62	4,123,833.59	190,573,312.16		217,071,744.3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2,223,200.35	98,676,463.41	66,410.25	358,405.43	120,607,668.58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幕墙工程	2,838,270,207.05	2,801,954,481.90
幕墙玻璃制品	317,495,690.04	379,563,734.40

家电玻璃制品	98,748,478.42	94,137,581.62
幕墙门窗制品	105,659,858.38	85,635,324.84
特玻材料	1,301,004,046.63	1,126,816,251.84
其他业务收入	13,791,258.04	40,730,399.97
减：内部抵销数	71,032,630.68	45,707,822.11
合计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国大陆地区	3,938,075,819.35	3,868,394,537.16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665,861,088.53	614,735,415.30
合计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本集团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C、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集团交易超过10%的客户。

3、 租赁**(1)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0.00元（上年末余额为304,481.14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B、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机器设备	56,546,390.74			
2. 其他	453,609.26			
合计	57,000,000.00			

(2)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3,600,000.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600,000.0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600,000.00

3年以上	300,000.00
合计	11,100,000.0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729,344.13	100.00%	11,972,428.09	9.92%	108,756,916.04	151,254,734.80	100.00%	10,288,153.59	6.80%	140,966,581.21
合计	120,729,344.13	100.00%	11,972,428.09	9.92%	108,756,916.04	151,254,734.80	100.00%	10,288,153.59	6.80%	140,966,581.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1-6 个月	64,722,958.09		
7-12 个月	6,487,869.90	324,393.50	5.00%
1 年以内小计	71,210,827.99	324,393.50	0.46%
1 至 2 年	8,567,204.95	856,720.50	10.00%
2 至 3 年	8,547,894.30	1,709,578.86	20.00%
3 年以上	12,979,925.56	9,081,735.23	69.97%
3 至 4 年	4,585,733.32	2,292,866.66	50.00%
4 至 5 年	3,210,647.34	1,605,323.67	50.00%
5 年以上	5,183,544.90	5,183,544.90	100.00%
合计	101,305,852.80	11,972,428.09	11.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9,423,491.33		
合计	19,423,491.33		

确定上述组合的依据：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84,274.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42,212,368.9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4.9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55,195.37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5,489,765.89	100.00%	2,060.00		755,487,705.89	831,355,921.80	100.00%	3,030.00		831,352,891.80
合计	755,489,765.89	100.00%	2,060.00		755,487,705.89	831,355,921.80	100.00%	3,030.00		831,352,891.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1-6 个月	950,604.30		
7-12 个月	36,000.00	1,800.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986,604.30	1,800.00	0.18%
1 至 2 年	2,600.00	260.00	10.00%
合计	989,204.30	2,060.00	0.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754,500,561.59		
合计	754,500,561.59		

确定上述组合的依据：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7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376,398.50	425,281.18
往来款	755,113,367.39	830,930,640.62
合计	755,489,765.89	831,355,921.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3,518,493.89	1 年以内	41.50%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2,775,000.00	1-2 年、2-3 年	33.46%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玻璃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000,000.00	1 年以内	7.68%	
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	1-6 个月	6.62%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75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6.32%	
合计	--	722,043,493.89	--	95.5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90,046,283.30		1,490,046,283.30	1,398,654,163.88		1,398,654,163.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7,636,087.21		137,636,087.21	132,213,998.37		132,213,998.37
合计	1,627,682,370.51		1,627,682,370.51	1,530,868,162.25		1,530,868,162.2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中航特玻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182,000,000.00			182,000,000.00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367,665.64			100,367,665.64		
海南中航特玻材	970,001,408.09			970,001,408.09		

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51,150,775.72							51,150,775.72		
(三鑫)香港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中航三鑫(文昌)矿业有限公司	85,294,314.43							85,294,314.43		
海南文昌中航石英砂矿有限责任公司			91,392,119.42					91,392,119.42		
合计	1,398,654,163.88		91,392,119.42					1,490,046,283.3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68,070.68 5.60			-6,952.84 5.15							61,117.84 0.45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4,143.31 2.77			2,025,250 .29		11,190.13 9.70	-840,456. 00				76,518.24 6.76	
小计	132,213.9 98.37			-4,927.59 4.86		11,190.13 9.70	-840,456. 00				137,636.0 87.21	
合计	132,213.9 98.37			-4,927.59 4.86		11,190.13 9.70	-840,456. 00				137,636.0 87.21	

(3) 其他说明

(2)中“其他权益变动”项为百慕新材其他股东增资，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享有份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9,377,872.49	247,643,283.73	381,208,875.40	301,104,695.60
其他业务	63,185,570.64	2,961,112.64	60,611,592.28	3,172,789.05
合计	382,563,443.13	250,604,396.37	441,820,467.68	304,277,484.6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776,826.96	19,162,504.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27,594.86	219,093.08
合计	26,849,232.10	19,381,597.41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55,902.64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包括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固定资产清理报废损益，详见附注七、44、45、47、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810,500.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包括计入本期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以及直接冲减财务费用的财政贴息 702.51 万元。本公司收到的非经常性损益性质的政府补助较上年 2,120 万元上涨 28.88%。详见附注七、46、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7,412.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支出”包括违约赔偿利得和损失、无法支付的款项、个税手续费返还款、商品售让损失等，详见附注七 47、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11,174.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045,694.64	
合计	16,230,317.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3%	-0.03	-0.0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强华先生、公司总会计姚婧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笛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了罗芸、丁兆鑫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董事长朱强华签名的2017报告文本原件。
- 5、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资本法务部。